

#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 主办券商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二〇一四年五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 一、公司对铁路行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受铁路行业设备建设投资规模和速度的影响较大,对铁路行业的依赖性较强。根据原铁道部颁布的《铁路“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内国家铁路建设仍将处于高速发展期,到2015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12万公里左右。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对铁路行业依赖性较强,因此如果未来国家铁路建设规划出现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二、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作为铁路保障行车安全、提高调度效率的研究领域之一,在“7·23”甬温特大动车事故后,国家对铁路通信信号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提出的严格要求,同时也提升了通信信号检测测试工作的重要性。公司所处行业尚处于起步阶段,行业的政策制度和产品的技术标准正处在逐步建立、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在一定特殊时期内可能会出现政策的变化,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三、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作为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储备与创新一直是公司不断发展的基础。公司积极参与由铁路总公司发起的电务检测维护技术—通信监测维护技术研究课题,同时也在其他多项研发项目上投入了大量资金和人力,但从技术研发到最终形成适销产品过程中将可能遇到技术研发进度缓慢、技术失密以及技术成果转化不力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上面临投入较大、可能难以实现产业化等风险。

### 四、公司房屋权属瑕疵及潜在纠纷风险

公司目前的办公及生产场所位于成都市天宇路2号6栋1、2、3号房。根据公司2012年6月1日与青创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合同》,公司自青创公司处购买前述房屋,公司支付全额房款后,青创公司应协助公司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由该合同引起的纠纷应向成都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房屋价款520万元。由于转让方青创公司私自改变国有土地使用权性

质，在工业用地性质土地上修建酒店，目前相关土地上的房屋均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鉴于前期购买业主已出现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情况，公司援引不安抗辩权，尚未支付最后一期 80 万元合同价款。目前青创公司正在与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沟通解决此事。

在公司房屋办理过户之前，公司对该房屋的权属存在瑕疵，《资产转让合同》双方基于该合同的履行存在潜在的仲裁纠纷风险。

### 五、专利纠纷的风险

成都铁路通信仪器仪表厂于 2013 年 4 月 12 日向成都市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侵权纠纷处理请求书，主张公司生产的 GDDC-26/48 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侵犯了其拥有的智能轨道电路参数测试盘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0820062273.9），要求公司停止侵权、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2013 年 5 月 8 日，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委员会针对智能轨道电路参数测试盘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0820062273.9）提出了无效宣告请求。2013 年 5 月 14 日，成都市知识产权局决定自 2013 年 5 月 14 日起中止对该案的处理。

本起专利纠纷涉及的公司 GDDC-26/48 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产品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产量分别为 11 只和 40 只，销量分别为 27 只和 34 只，销售额分别为 112,276.35 元和 178,481.33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0% 和 1.79%，毛利率分别为 27.94% 和 29.46%。

虽然上述专利纠纷涉及的公司 GDDC-26/48 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产品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上述专利纠纷处于持续状态，如公司无效宣告的请求被驳回，将对公司所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

### 六、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瑕疵，如股东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股东未形成决议等瑕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但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

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企业采购与应付款管理规定》、《存货管理制度》、《产品质量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至此，公司公司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得到了健全与完善。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七、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公司于2012年11月28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251000146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减按15%征收，有效期为三年。

如果上述增值税和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利润及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 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铁路局和大型企业等，其办理商品采购结算周期较长，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大。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6,908,324.20元，占流动资产、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6.03%、41.30%和61.19%。虽然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85.21%，且欠款客户大多经济实力较强，商业信誉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较高的应收账款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限制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此外，若上述欠款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公司将出现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 九、专利被执行质押权的风险

公司于2013年12月12日与成都技术转移（集团）公司（下称“贷款委托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下称“受托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贷款委托人通过受托银行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00万元人民币。该

笔贷款由公司以其自有的四项实用新型专利权提供质押担保。

2012 年度、2013 年度四项质押专利所涉及的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5,976,981.33 元、4,913,727.36 元，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53%、49.28%，若借款到期公司不能及时偿还或者采取银行认同的其他债权保障措施，银行将有权按照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质押专利进行处置，届时将对公司业务和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目 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释 义 .....	8
<b>第一章 基本情况 .....</b>	<b>10</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12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15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6
<b>第二章 公司业务 .....</b>	<b>28</b>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8
二、公司业务模式.....	32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6
四、公司业务情况.....	44
五、商业模式.....	48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49
<b>第三章 公司治理 .....</b>	<b>56</b>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7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58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8
五、同业竞争情况.....	61
六、公司最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6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3

<b>第四章 公司财务</b> .....	<b>67</b>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67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75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75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2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01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5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06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106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08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108
<b>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b> .....	<b>113</b>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4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15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11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17
<b>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b> .....	<b>118</b>



##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光大灵曦	指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青创公司	指	成都青创西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青羊区物资供应站	指	成都市青羊区铁道通信物资供应站
铁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2013年3月，根据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国务院机构改革和智能转变方案》的议案决定不再保留铁道部。
铁路通信信号	指	铁路运输系统中，保证行车安全、提高区间和车站通过能力以及编解能力的手动控制、自动控制及远程控制技术的总称。
列控	指	铁路运输过程中，对列车运行方向、运行间隔和运行速度进行控制。
调度	指	铁路部门对铁路运输实施的组织、协调、指挥等工作，是运输组织过程中的核心组成部分。
铁路调度指挥系统	指	又称铁路列车调度指挥系统（TDCS），在调度监督系统的基础上形成的覆盖全路的现代化列车调度行车指挥管理信息系统，包含调监、调动命令自动下达、列车车次号自动跟踪、列车自动报点、运行图自动生成等功能。
电磁环境、无线电电磁环境	指	电子设备或系统在执行规定任务时，可能遇到的辐射或传导电磁发射电平在不同频率范围内功率和时间的分布。也可以将存在于给定场所的电磁现象（如：电磁感应、干扰现象）的总和称为电磁环境。
德国 R&S 公司	指	德国罗德与施瓦茨公司，作为欧洲最大的电子测量仪器生产厂商和专业无线通信、广播、信息技术安全技术的领导厂商，其产品移动通信、无线电行业、广播、军事和 ATC 通信以及其它许多应用领域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美国安捷伦	指	美国安捷伦科技公司(NYSE: A)，作为全球领先的测量公司，凭借其中心实验室的强大科研力量，专注于通信系统、自动化系统、测试和测量、半导体产品及生命科学和化学分析等前沿高科技领域的业务，其测量技术被广泛应用于感应、分析、显示及数据通信产品的研究开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
中银国际、主办券商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engdu Guangdalingxi Hi-Tech Develop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余曦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3月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成都高新区天宇路2号

邮编：611730

电话：028-68615189

传真：028-68615191

网址：www.cdglx.com

董事会秘书：叶秀清

组织机构代码：75875927-2

所属行业：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20 系统集成服务业。

主营业务：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份代码：
- 2、股份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股份总量：1000 万股
- 5、每股面值：1 元
- 6、挂牌日期：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于2014年2月21日成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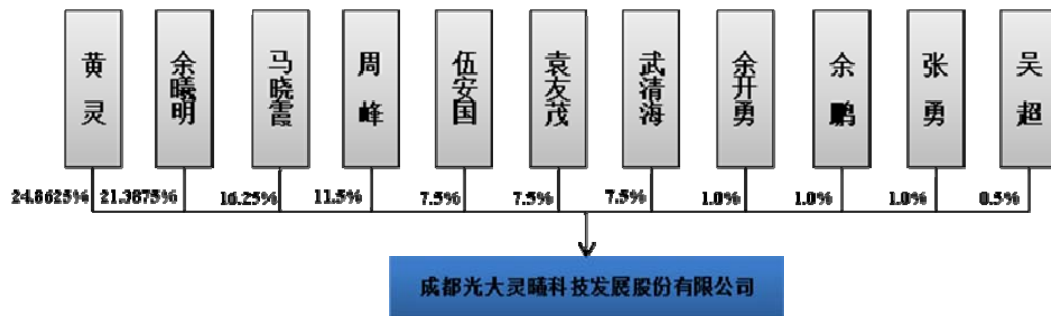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 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最近两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灵、余曦明、马晓霞，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50%，能够对公司进行控制。认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如下：

#### (1) 黄灵、余曦明、马晓霞的持股情况

所属期间	黄灵持股 比例 (%)	余曦明持股 比例 (%)	马晓霞持股 比例 (%)	合计持股 比例 (%)
2012.1-2013.10	33.09	31.79	21.62	86.50
2013.11-2013.12	24.8625	22.8875	16.25	64.00
2014.1 至今	24.8625	21.3875	16.25	62.50

(2) 黄灵、余曦明、马晓霞通过共同控制关系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 2006 年开始，黄灵、余曦明、马晓霞合计持股比例均在 50% 以上，对于公司的财务、经营决策和人事任免及其他重大事项的决策，三人均在事前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通过公司股东会决议的方式共同控制公司。

2013 年 12 月 20 日，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作为公司股东，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诸方面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对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在内的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依法行使投票权及决策权保持一致：决定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章程；对聘用、解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决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停止经营现有业务，或对公司业务的性质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其他应由光大灵曦公司股东会决定的事项。若在决定上述所涉事项的过程中无法形成一致意见，应当以三人中多数人的意见作为一致行动的决定。若任何一方将其所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对外转让，则以受让方同意承继本协议项下义务作为股权转让生效的条件之一。

最近两年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2、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黄灵，女，1960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1978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成都铁路通信工厂技术员、检验员、销售部门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06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成都市青羊区铁道通信物资供应站任负责人；2014 年 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2014 年 1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 月 29 日）。黄灵现持有公司 248.625 万股

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8625%。

余曦明，男，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贵阳铁路机械学校，中专学历。1987 年 8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成都铁路通信工厂职工；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成都引导科技公司销售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2014 年 1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 月 29 日）。余曦明现持有公司 213.87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1.3875%。

马晓霞，女，1961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医学院，本科学历，主任医师。1983 年 7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生；1993 年 7 月至今，任西南交通大学职工医院主任医师；2014 年 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2014 年 1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 月 29 日）。马晓霞现持有公司 162.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6.25%。

### （三）前十名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灵	2,486,250	24.8625	净资产
2	余曦明	2,138,750	21.3875	净资产
3	马晓霞	1,625,000	16.25	净资产
4	周峰	1,150,000	11.50	净资产
5	伍安国	750,000	7.50	净资产
6	袁友茂	750,000	7.50	净资产
7	武清海	750,000	7.50	净资产
8	余开勇	100,000	1.00	净资产
9	余鹏	100,000	1.00	净资产
10	张勇	100,000	1.00	净资产
	合计	<b>9,950,000</b>	<b>99.50</b>	

### （四）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除余曦明和余开勇为兄弟关系外，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股份形成及变化情况

####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4年3月3日，经成都市金牛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设立。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由自然人黄灵、余曦明分别认缴51万元、49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51%、49%。

2004年2月26日，四川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川华泰会验字[2004]第2-20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4年2月24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注册资本1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4年3月3日，成都市金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住所为成都市白马寺北顺街99号，法定代表人为余曦明，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组装：铁路专用电器设备、光学材料；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销售：光学材料、铁路专用器材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器机械、消防器材、安防设备、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其他无需许可和审批的合法项目，营业期限为2004年3月3日至2024年3月2日。

公司设立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灵	51.00	51.00	货币
2	余曦明	49.00	49.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公司第一次出资转让

2006年2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余曦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7.5%的出资转让予马晓霞，股东黄灵将其所持有的公司7.5%的出资转让予马晓霞，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作价1元。

2006年2月22日，余曦明、黄灵分别与马晓霞就上述出资转让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6年3月2日，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出资转让后，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灵	43.50	43.50	货币
2	余曦明	41.50	41.50	货币
3	马晓霞	15.00	15.00	货币
	合计	<b>100.00</b>	<b>100.00</b>	

### 3、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10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黄灵新增出资287.3625万元，余曦明新增出资276.3875万元，马晓霞新增出资201.25万元，张勇出资10万元，周峰出资80万元，罗洪波出资15万元，何易琴出资15万元，郑学碧出资15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10月9日，四川金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川金会验（2011）109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10月9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9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10月10日，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灵	330.8625	33.09	货币
2	余曦明	317.8875	31.79	货币
3	马晓霞	216.25	21.62	货币
4	张勇	10.00	1.00	货币
5	周峰	80.00	8.00	货币
6	罗洪波	15.00	1.50	货币
7	何易琴	15.00	1.50	货币
8	郑学碧	15.00	1.50	货币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根据公司股东黄灵出具的说明，其通过在成都铁路通信工厂担任销售工作、运营成都市青羊区铁道通信物资供应站以及投资光大灵曦，积累了一定的个人财富；投资于房产、股票等领域，获得了一定的投资回报。黄灵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系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股东余曦明出具的说明，其通过在铁路通信行业从事多年销售工作、投资光大灵曦、房地产等领域，积累了较多的个人财富。余曦明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系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股东周峰出具的说明，其在铁路通信行业从事管理工作多年，积累

了一定的个人财富。周峰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系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股东马晓霞出具的说明，其作为主任医生从业多年，并投资于房地产等领域，积累了一定的个人财富。马晓霞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系自有资金。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瑞华核字[2014]01270001 号《验资复核报告》，公司 2011 年 10 月的出资均已由出资股东及时、足额投入公司验资账户，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

2011 年 10 月，公司股东黄灵、余曦明、马晓霞和周峰分别向公司借款、2,245,564.00 元、2,160,000.00 元、1,570,000.00 元和 630,000.00 元。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股东借款是否属于抽逃出资行为问题的答复》（工商企字〔2002〕第 180 号），“公司借款给股东，是公司依法享有其财产所有权的体现，股东与公司之间的这种关系属于借贷关系，合法的借贷关系受法律保护，公司对合法借出的资金依法享有相应的债权，借款的股东依法承担相应的债务。因此，在没有充分证据的情况下，仅凭股东向公司借款就认定为股东抽逃出资缺乏法律依据。”

公司在其财务账目上将上述借款作为其他应收款列明，公司对四名借款人享有债权，而四名借款人承担债务，截至 2013 年 9 月底，公司股东已全部偿还前述借款。因此，前述借款不构成抽逃出资，亦不构成本次公开转让的实质性障碍。

#### 4、公司第二次出资转让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黄灵将其持有的公司出资 13.3875 万元、22.95 万元、22.95 万元、22.95 万元分别转让给周峰、伍安国、袁友茂、武清海；余曦明将其持有的公司出资 12.8625 万元、22.05 万元、22.05 万元、22.05 万元、10 万元分别转让给周峰、伍安国、袁友茂、武清海、余开勇；马晓霞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 8.75 万元、15 万元、15 万元、15 万元分别转让给周峰、伍安国、袁友茂、武清海；罗洪波将所持公司出资 15 万转让给伍安国；何易琴将所持公司出资 15 万转让给袁友茂；郑学碧将所持公司出资 15 万转让给武清海出资转让，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作价 1 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11 月 11 日，成都市高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出资转让后，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黄灵	248.625	24.8625	货币
2	余曦明	228.875	22.8875	货币
3	马晓霞	162.50	16.25	货币
4	张勇	10.00	1.00	货币
5	周峰	115.00	11.50	货币
6	伍安国	75.00	7.50	货币
7	袁友茂	75.00	7.50	货币
8	武清海	75.00	7.5	货币
9	余开勇	10.00	1.00	货币
	<b>合计</b>	<b>1,000.00</b>	<b>100.00</b>	

注：本次股权转让中，罗洪波将所持公司出资 15 万转让给伍安国、何易琴将所持公司出资 15 万转让给袁友茂、郑学碧将所持公司出资 15 万转让给武清海出资转让系还原代持。关于股份代持的合法合规性，详见本节“（二）关于有限公司历史上出资代持情况的说明”。

### 5、公司第三次出资转让

201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余曦明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万元出资以 20 万元价格转让给余鹏，将 5 万元出资以 10 万元价格转让给吴超，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作价 2 元，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 年 12 月 18 日，转让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12 月 25 日，成都市高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本次变更。

本次出资转让后，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黄灵	248.625	24.8625	货币
2	余曦明	213.875	21.3875	货币
3	马晓霞	162.50	16.25	货币
4	周峰	115.00	11.50	货币
5	伍安国	75.00	7.50	货币
6	袁友茂	75.00	7.50	货币
7	武清海	75.00	7.50	货币
8	余开勇	10.00	1.00	货币
9	余鹏	10.00	1.00	货币
10	张勇	10.00	1.00	货币
11	吴超	5.00	0.50	货币
	<b>合计</b>	<b>1,000.00</b>	<b>100.00</b>	

### 6、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为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 1,128.92 万元，按 1.1289:1 的比例折为“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共折为 1,000 万股，人民币 128.92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4 年 1 月 1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专审字（2014）0127000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128.92 万元。

2014 年 1 月 14 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 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 1,187.46 万元。

2014 年 1 月 15 日，发起人黄灵、余曦明、马晓霞等 11 位发起人签署了《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3 年 11 月 22 日，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成）登记内名变核字[2013]第 003143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公司名称核准为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2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 0127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1 月 20 日，股份公司（筹）之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章程之规定，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人民币 11,289,174.49 元，作价人民币 11,289,174.49 元，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筹）的股本，股份总额为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整，余额人民币 1,289,174.49 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一致选举宋小均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4 年 1 月 30 日，公司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同意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值 1,128.92 万元，按 1.1289:1 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总股本 1,000 万股，每股价格 1 元；超过 1,000 万元部分计 128.92 万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办法》。

2014年2月21日，成都市高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码为51010700029571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余曦明，住所为成都高新区天宇路2号，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组装：铁路专用设备、光学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销售：光学材料、铁路专用器材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器机械、消防器材、安防设备、建材（不含木材、油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经营期限为2004年3月3日至2024年3月2日。

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灵	2,486,250	24.8625	净资产
2	余曦明	2,138,750	21.3875	净资产
3	马晓霞	1,625,000	16.25	净资产
4	周峰	1,150,000	11.50	净资产
5	伍安国	750,000	7.50	净资产
6	袁友茂	750,000	7.50	净资产
7	武清海	750,000	7.50	净资产
8	余开勇	100,000	1.00	净资产
9	余鹏	100,000	1.00	净资产
10	张勇	100,000	1.00	净资产
11	吴超	50,000	0.5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二）关于有限公司历史上出资代持情况的说明

2013年10月，罗洪波将所持公司出资15万转让给伍安国、何易琴将所持公司出资15万转让给袁友茂、郑学碧将所持公司出资15万转让给武清海。前述三笔出资转让系还原代持。根据代持双方出具的书面说明：

1、有限公司历史上的代持不存在故意规避相关法律情形。

有限公司历史上的代持系委托人与受托人协商一致的结果，该等行为并未违反当时公司法及相关工商登记管理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主观上不存在规避相关法律法规的故意，客观上亦未导致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债权人利益受损的后果。

（1）委托人在成为有限公司隐名股东时，不存在如下情形：

A、国家公职人员或参照国家公职人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人员、军职人员，或法律规定的其他“任职期间，不得从事或者参与营利性活动，在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中兼任职务”的人员；

B、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C、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D、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E、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F、因涉嫌犯罪被有关机关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2) 受托人亦为中国公民（非公职人员），委托持股不存在为骗取政策或税收优惠的情形。

2、有限公司历史上的代持已经清理完毕。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和潜在风险。

(1) 历史上历次代持均系双方合意的结果。

(2) 解除代持行为系委托人与受托人真实意思表示，且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的情形。

(3) 历史上存在的委托持股情形并未导致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4) 公司各股东目前均不存在代持情形。

(5) 登记于各股东名下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现实或潜在的法律纠纷；权能完整，除法律规定限制转让情形外，不存在冻结、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限制情形。

代持相关当事人并声明确认，如因历史上存在的代持行为导致公司可能受到任何形式的经济处罚，相关经济责任将由其本人承担。

综上，有限公司历史上存在的不规范持股情形已经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清理完毕，不会对本次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障碍。

### （三）关于马晓霞配偶情况的说明

马晓霞女士的配偶郭进先生现任教于西南交通大学，职称为教授，职务为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根据公司的说明，郭进与公司不存在业务往来或合作。

根据马晓霞出具的说明，其投资光大灵曦的资金来源系自有资金，其在股东大会上均根据自己的意思表示作出决策，不存在受托代他人持有股权的情形。

根据公司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代持情况的说明》，除公司历史上罗洪波、何易琴、郑学碧分别代伍安国、袁友茂、武清海持有股份的情况外，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代持情况。

###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1、黄灵，简历详见本章“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

2、余曦明，简历详见本章“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

3、周峰，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7月至2002年3月，历任成都铁路通信工厂计划员、计划主任、科长；2002年4月至2011年4月，历任成都中星世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购部经理、计划质量部经理、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周峰持有公司股份11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1.5%。

4、袁友茂，男，1980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

南交通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5月至2011年2月，任成都中星世通公司工程部经理；2011年2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4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技术总监，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袁友茂持有公司股份7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5%。

5、雷泽宽，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硕士学历，副研究员。1988年8月至1999年2月，任中国科学院光电技术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1999年3月至2005年12月，任深圳风云实业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2014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研发工程师，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雷泽宽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二）公司监事

1、马晓霞，简历详见本章“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马晓霞持有公司股份162.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6.25%。

2、武清海，男，1970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湘潭矿业学校，本科学历，工程师。1992年7月至1998年7月，任中国第十九冶金建设公司电气设备公司自动化部助工、工程师；1998年8月至2001年4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6914工厂技术开发处技术研发员；2001年5月至2011年3月，历任成都中星世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软件部经理；2011年4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4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武清海持有公司股份7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5%。

3、宋小均，男，1981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省信息工程学校，大专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12月，任迈普数据通信公司技术员；2007年5月至2011年8月，任成都中星世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1年9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产部



部长；2014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宋小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余曦明，简历详见本章“三、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

2、周峰，简历详见本节之“（一）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

3、袁友茂，简历详见本节之“（一）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技术总监，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

4、马骥，男，1979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2000年3月至2003年6月，任内江互通商贸有限公司会计；2003年6月至2006年3月，任成都金盛互通商贸有限公司会计；2006年3月至2011年8月，任内江巨星水暖气五金器材厂会计；2011年10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14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马骥未持有公司股份。

5、叶秀清，女，1973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江教育学院，本科学历，小学高级教师。1992年7月至1994年7月，任四川省内江市龙结镇中心校教师；1994年8月至2005年8月，任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红光小学教师；2005年9月至2014年1月，任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办公室主任；2014年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2014年1月30日至2017年1月29日）。叶秀清未持有公司股份。

##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672.57	1,904.3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8.92	1,075.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28.92	1,075.5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32.50	43.52
流动比率(倍)	1.92	2.23
速动比率(倍)	1.44	1.64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7.10	801.97
净利润(万元)	53.38	74.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38	74.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37	74.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37	74.16
毛利率(%)	61.25	46.41
净资产收益率(%)	4.84	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03	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3	1.00
存货周转率(次)	2.99	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9.17	266.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5、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6、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扣除坏账准备)
-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 9、公司于2014年2月2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公司整体变更前后的注册资本

变化较大，每股财务指标的可比性不强，财务数据简表内未列示整体变更前两年的每股财务指标。下表为模拟计算的报告期内各年每股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1.08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27

上述各项财务指标，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个别报表数据计算外，其余均采用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刚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联系电话：021-20328000

传真：021-58883554

项目小组负责人：周培

项目小组成员：李树郁、周建新、杨娇、狄旻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序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琳

住所：上海市肇嘉浜路333号1104A

联系电话：021-64224886

传真：021-64224900

经办律师：李华玺、包希阳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联系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娟、杨海峰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季珉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 层

联系电话：010-68090088

传真：010-6809009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徐建福、朱云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公司作为铁路通信信号领域专业从事技术开发和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软件企业认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并取得多项技术专利。公司的产品获得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颁发的《铁路专用计量器具新产品技术认证书》，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的新产品新技术鉴定客户主要集中于各铁路局电务系统、铁路工程电务公司及地方铁路公司。同时，公司积极运用现有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技术，努力进入城市轨道交通以及其他新的检测领域，增加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目前公司已经为长沙火车南站至机场的磁悬浮行车电磁环境进行测试工作，并计划未来在成都、西安等城市的地铁轨道线路开展业务推广。

####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用途和分类

##### 1、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分类

公司主要提供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以及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其中报告期内，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销售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 2、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功能和用途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名称	功能和用途	示意图片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	铁路无线通信干扰在线实时监测系统	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	针对铁路日常运维需求研制的车载式干扰测试系统，具有干扰信号搜索、分析、测量、定位和记录等功能。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名称	功能和用途	示意图片
	统	GDWG-100B 便携式干扰监测系统	产品具备集频谱分析、场强测量、QoS 测量、GPS 定位、实时记录和回访等功能。	
		GDWG-100A 手持式 GSM-R 干扰测试仪	针对 GSM-R 网络日常运维需求，具有场强电平测量功能。	
	铁路列控信号检测系统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	该产品采用模块化、智能化、运用 DSP 处理技术，结构集成度高、软件设计计算精确、测量安全，适合强干扰铁路电气化区段作业。	
		轨道电路室外监测系统	对轨道电路设备的室外运行设备进行实时监测	—
服务类型	服务介绍		功能和用途	
铁路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提供铁路沿线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对铁路沿线的专用通信系统(GSM-R)的网络通信进行电磁环境测试，及时定位并找出对通信基站可能的干扰源并根据测试数据提出可行的干扰解决方案，解决铁路列控通信干扰问题，提高列车行车安全以及行车速度。	

公司提供的铁路通信信号领域产品的主要功能是检测测试铁路调度指挥系统的通信信号的传输、干扰情况，根据测试数据找出可能的干扰源并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保障行车安全、提高铁路调度指挥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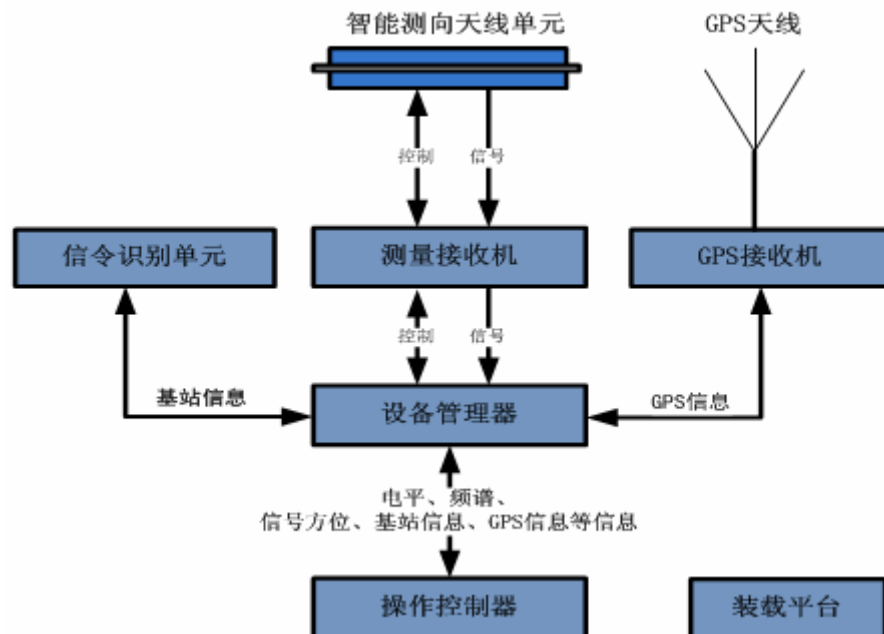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设备或服务一般运用在铁路建设初期和铁路运营过程中。在铁路建设初期，由于高速铁路需要在沿线建设通信基站，若沿线存在如中国移动通信基站以及其他各种大功率无线电发射器，其产生的电磁干扰会严重影响铁路专用通信系统的网络通信服务质量，甚至会导致铁路通信的中断，严重影响行车安全，因此通常需要对沿线的电磁环境进行测试，将通信基站避开或提前排除干扰源，从而降低电磁干扰对铁路调度安全造成的隐患。而在铁路运营过程中，一些突发的电磁干扰也会导致铁路通信的中断，此时需要通过专门的铁路通信信

号检测设备快速定位、排除干扰源，恢复铁路正常运行。

公司根据我国铁路调度指挥所采用的两种信号传输系统：铁路专用移动通信系统（GSM-R）和无绝缘移频自动闭塞系统（ZPW-2000A），分别具有针对性的研制了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便携式 GSM-R 干扰监测系统、手持式 GSM-R 干扰测试仪、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ZPW-2000 移频备智能测试台、轨道电路室外监测系统。同时，公司针对铁路通信 GSM-R 系统的电磁干扰问题，提供铁路沿线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 （1）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

公司研制的 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采用了软件无线电技术、智能测向天线技术、宽带并行多路信道化技术等多项研发技术，专门针对铁路专用移动通信系统（GSM-R）的日常运输、维修需求而研制的车载干扰测试系统，产品集场强仪、频谱分析仪、扫频仪、GPS 定位仪、干扰源定位仪等设备于一体，能快速、机动、灵活的实现电磁环境测试和干扰源定位，其工作原理图如下：



### （2）GDWG-100B 便携式 GSM-R 干扰监测系统

公司研制的 GDWG-100B 便携式 GSM-R 干扰监测系统采用高亮大屏显示，具有通用仪表的外观、轻巧、适合单兵携带操作，可用于实验室、上道、空间狭窄和监测车无法到达的地方使用。该产品既可以单独使用，也可配合车载式干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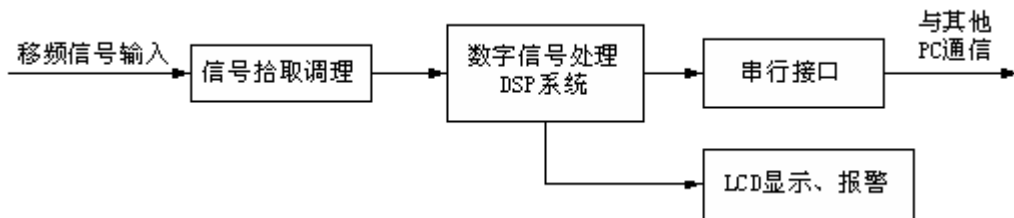
测试系统对于干扰源准确定位，具备信号测量、基站信号识别、异常信号告警、测试数据记录统计及报表生成分析等功能。

### (3) GDWG-100A 手持式 GSM-R 干扰测试仪

公司研制的 GDWG-100A 手持式 GSM-R 干扰测试仪具有体积小、重量轻的特点，适合于空间狭窄，监测车无法到达的地方进行测试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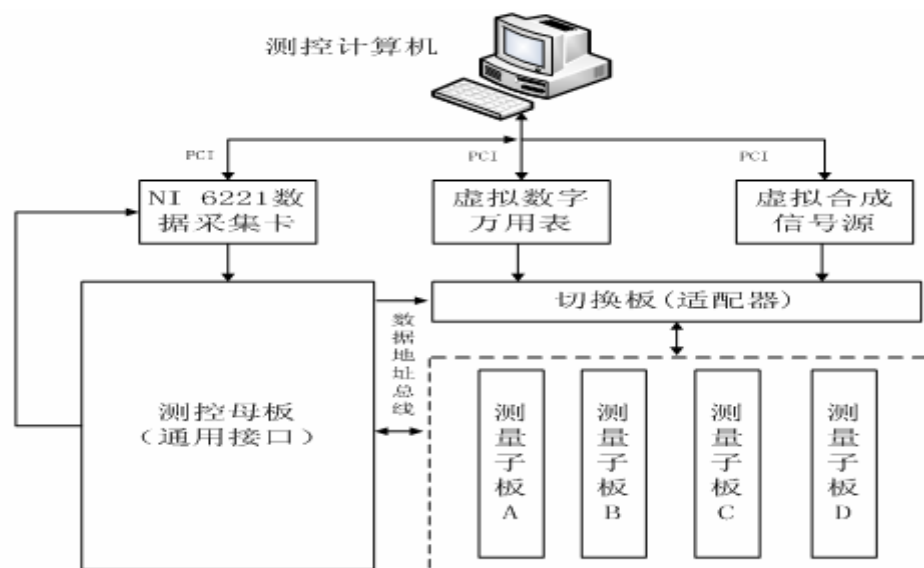
### (4)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

公司研制的移频信号综合测试仪是一种用于铁路轨道电路参数检测测量的仪表，主要测量轨道电路中 FSK 移频信号电压、电流、中心载频及调制低频频率，以及轨道电路在线补偿电容值和相位、阻抗等轨道电路参数，为铁路电务部门对轨道电路故障诊断提供依据。其工作原理图如下：



### (5) ZPW-2000 移频备智能测试台

公司研制的 ZPW-2000 移频智能测试台采用 LabVIEW 虚拟仪器技术，突出“软件就是仪器”的概念，取代传统仪器中的某些硬件部分，将信号分析、显示、存储等功能交由计算机处理，充分发挥计算机强大的数据处理、存储及分析能力。其工作原理图如下：





## （6）轨道电路室外监测系统

公司研制的轨道电路室外监测系统主要针对对轨道电路设备的室外运行设备进行实时监测，监测内容包括 25Hz 轨道信号电流、频率，50Hz 牵引回流、牵引不平衡电流，移频信号电流、频率等。根据监测数据主动汇报各种设备故障报警和预警信息，报警信息和原始数据循环存储，以及设备预留信号微机系统通信接口。

## （7）铁路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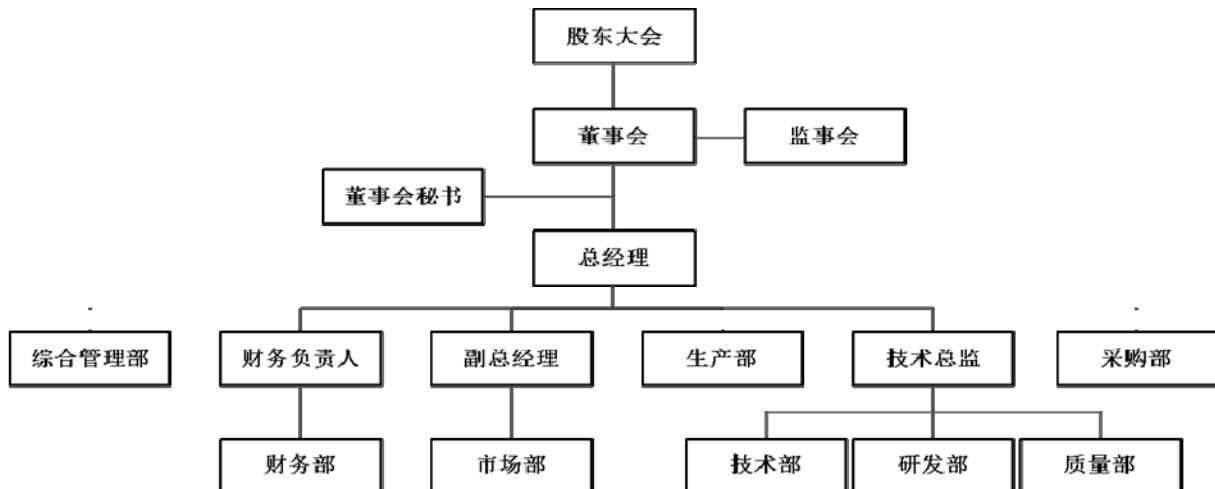
我国铁路沿线存在如中国移动通信基站以及其他各种大功率无线电发射器，其产生的电磁干扰会严重影响铁路专用通信系统(GSM-R)的网络通信服务质量，甚至会导致铁路通信的中断，带来行车安全隐患。因此，需要在铁路通信系统基站建设之前，针对沿线的 GSM-R 系统的电磁环境进行测试评估。

2013 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设备为兰新二线铁路青海段部分路段提供电磁环境测试服务，及时定位并找出对新建 GSM-R 通信基站可能的干扰源，并根据测试数据提出可行的干扰解决方案，解决铁路列控通信干扰问题，保障行车安全、提高调度效率。

## 二、公司业务模式

### （一）内部组织架构设置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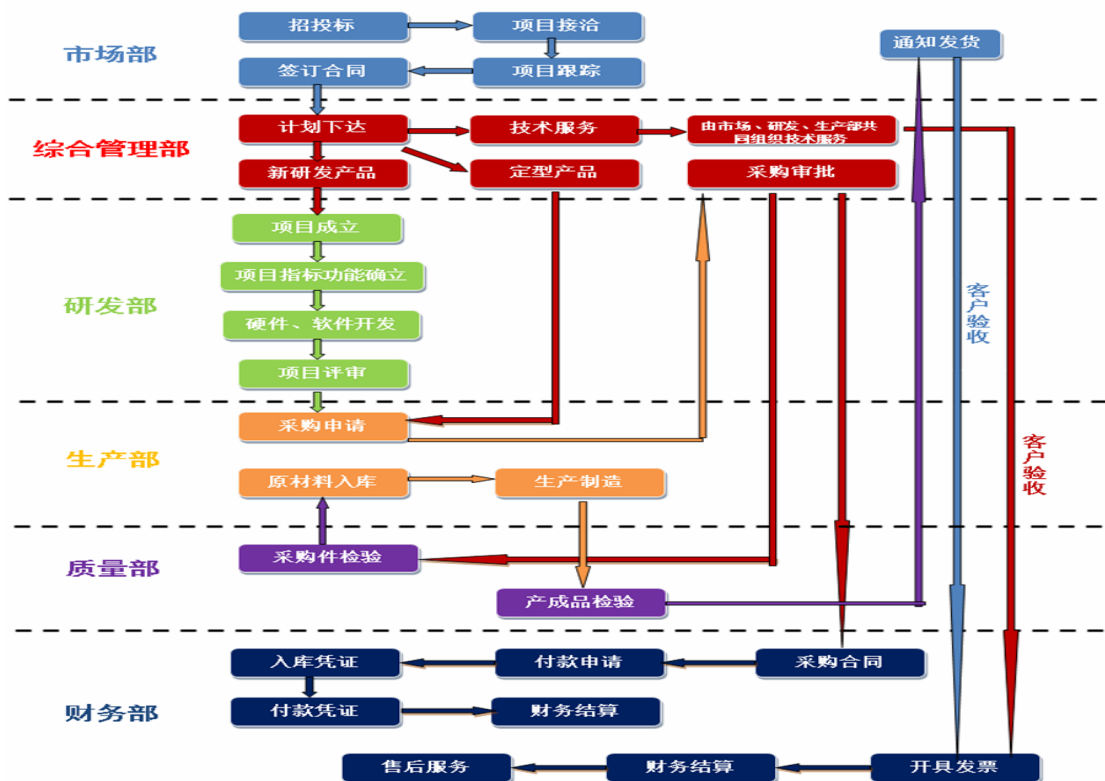
## (二) 业务模式

### 1、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销售合同主要通过参与铁路系统的公开招标取得。公司中标后，与各铁路局电务段系统、铁路工程电务公司及地方铁路公司等洽谈合同的具体条款并最终签定合同。公司产品定价主要依据原铁道部的指导价，最终销售价格则由招标确定。

公司以技术为导向，在自主研发基础上，与国内重点高校合作，引进先进的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研发技术，提升产品性能，完善工艺水平。公司采用“技术开发+产品服务”的经营模式，以嵌入式软件系统带动硬件产品，提供铁路通信信号干扰的解决方案。

图：业务流程示意



### 2、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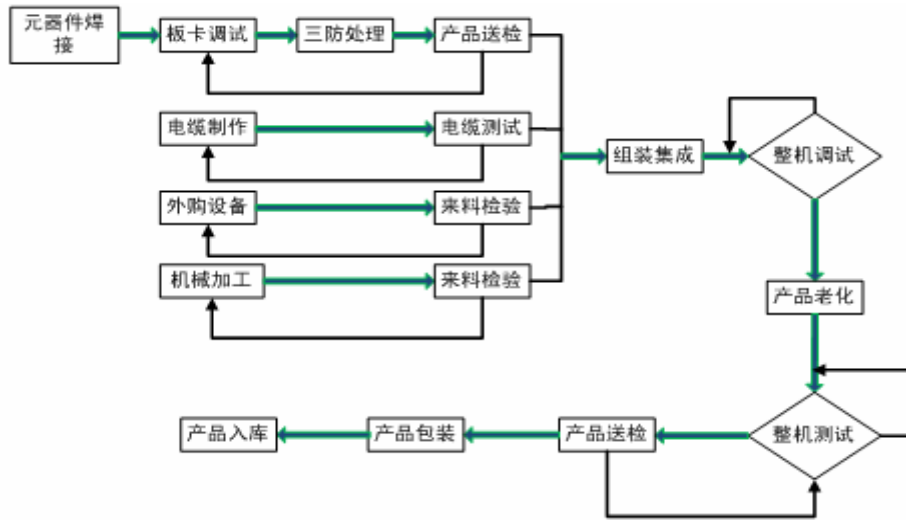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提供铁路通信信号领域的专用系统集成产品，以及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 (1)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集成产品生产流程

公司自主完成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测试系统集成产品的嵌入式软件研发，硬件

部分主要外购元器件和计算机设备后，由公司统一加工、组装、调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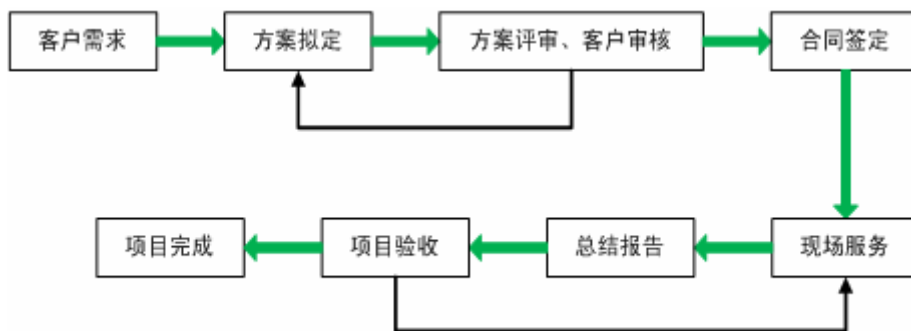
图：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集成产品生产流程示意



### (2) 铁路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流程

公司主要服务为铁路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主要服务流程为：根据客户需求拟定测试方案，经过公司及客户审核后签订服务合同，然后公司通过组织现场电磁环境测试，出具电磁环境测试分析报告，并由所属地的无线电管理委员会评审通过或由无线电监测站出具正式测试及分析报告，最后组织电磁环境测试报告评审会终审，由客户完成验收。

图：铁路无线电电磁环测试服务流程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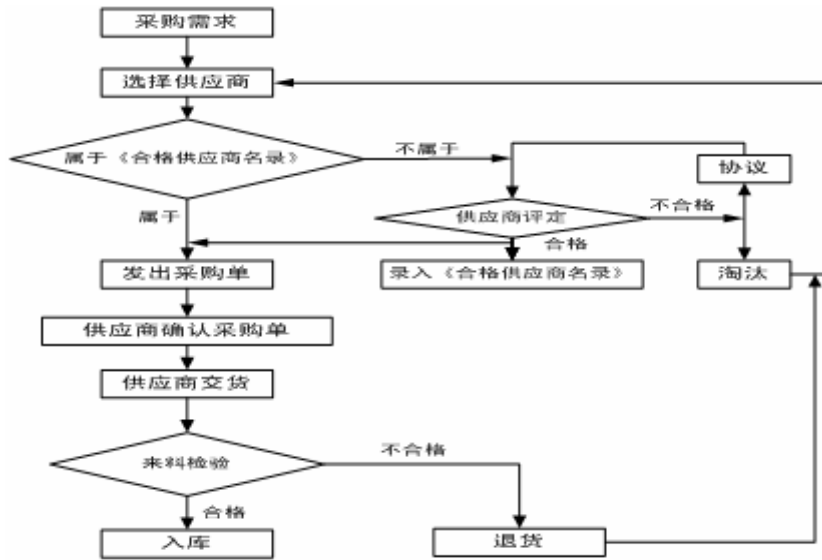


###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电子元器件类、计算机设备类、网络设备类等有关产品。公司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进行备案审查，并根据性价比较后从中决定供应商和订购量，并依据合同或订单采购。

公司采购主要由采购部门根据签订的合同和综合管理部的指令发起采购申请，经综合管理部负责人审批后，由采购部统一组织负责进行物资采购，并由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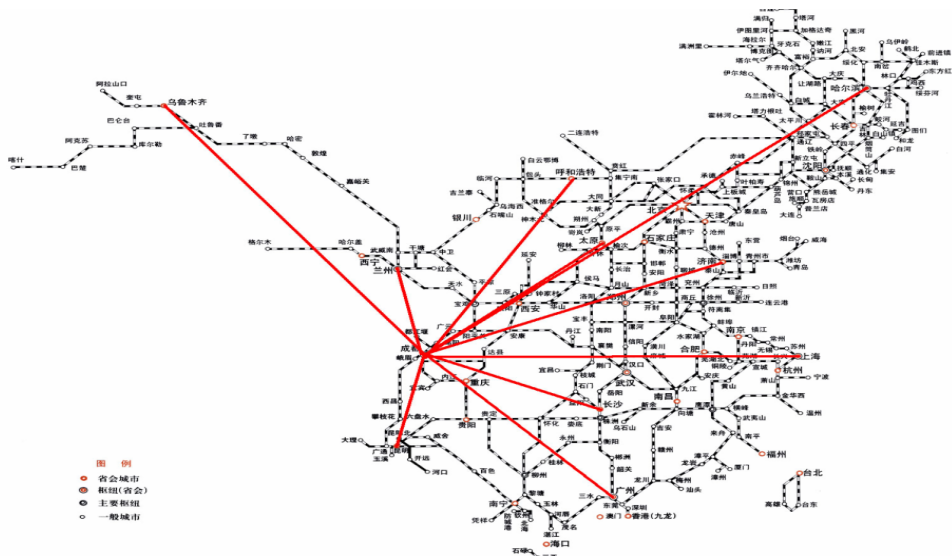
检部检验验收后入库。



####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集中在国内市场，主要通过参与原铁道部有关部门的公开招标取得。公司中标后，与各铁路局电务段系统、铁路工程电务公司及地方铁路公司等洽谈合同的具体条款并最终签定合同。此外，为了扩大业务规模，公司除了通过参与原铁道部有关部门的公开招标取得合同外，也向其他铁路通信信号设备制造企业提供公司的产品。公司拟建立以西南地区为中心，辐射全国各铁路局的销售网络，将成熟的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推广至铁路全辖。

图：销售网络和全国铁路客运线路示意图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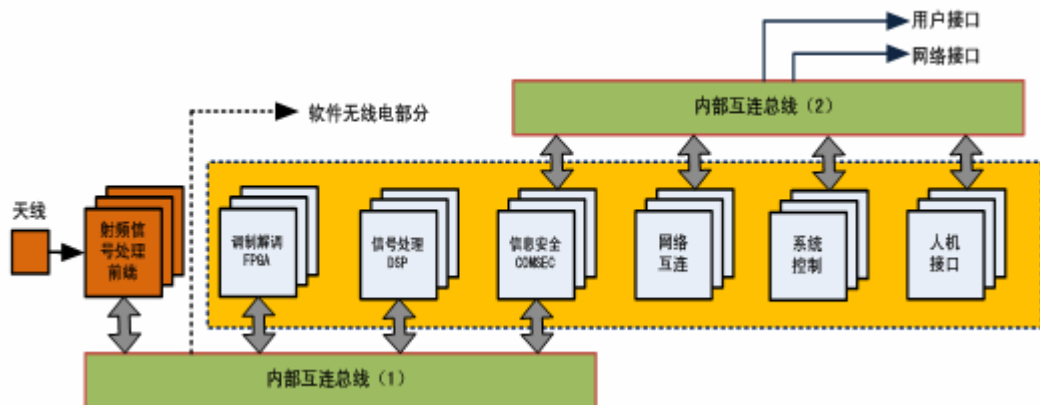
####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铁路无线干扰在线实时监测系统

##### (1) 软件无线电技术

公司利用软件无线技术研制无线电信号监测测向系统，并申请专利（专利号 ZL201220159827.3），其设计思路是用软件实现物理层连接的无线通信设计。其核心是将宽带模数(A/D)及数模变换器(D/A)尽可能靠近天线，再用软件编程的方式实现调制解调、信号处理、信息安全、网络互连、系统控制及人机接口等应用功能。其优点为系统配置灵活、升级维护方便、可靠性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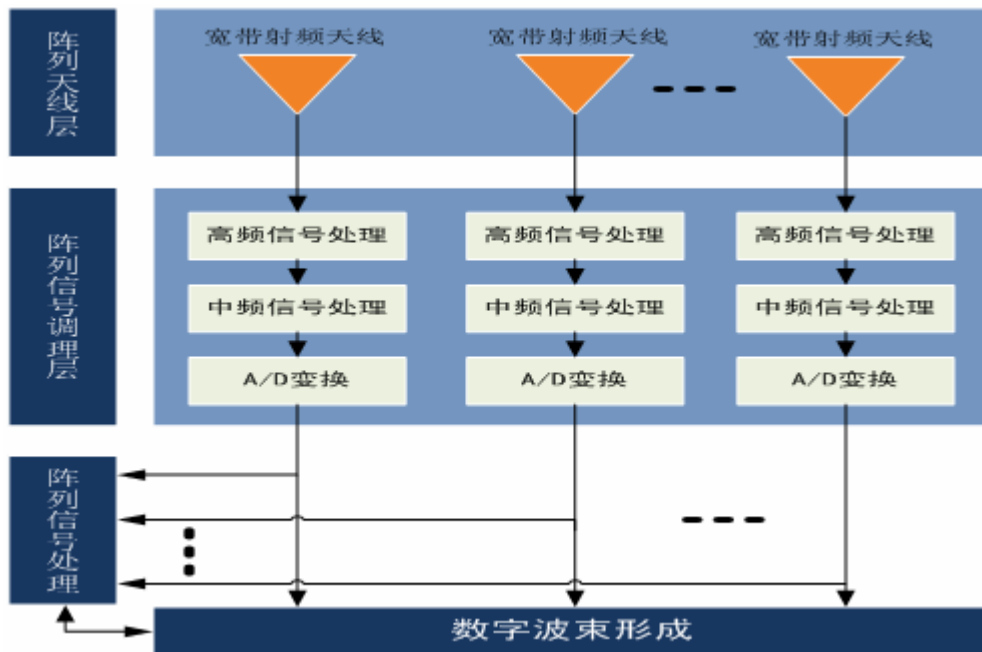
图：软件无线电技术示意图



##### (2) 智能测向天线技术

公司为实现系统具备无线电信号定位功能研发了智能测向天线技术和设备，并申请专利（专利号 ZL201220159827.3），利用该技术产品可以针对铁路 GSM-R 无线干扰信号快速实时定位。该技术的核心内容是在感知和判断自身所处电磁环境的基础上，依据一定的准则，依靠阵列信号处理和数字波束形成技术，自动地形成高增益的动态窄波束，以实现信号的精确测向和快速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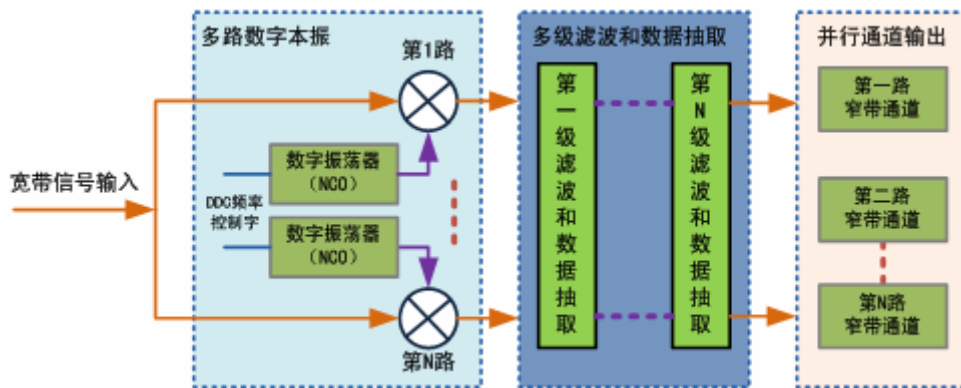
图：智能测向天线技术示意图



(3) 宽带并行多路信道化技术

公司为无线电信号处理与分析研制了宽带并行多路采集器，并申请专利（专利号 ZL201220159827.3），实现模拟信号数字化和数字变频、滤波、FFT 变换等预处理，并形成了多个并行处理的数字通道，从而实施多信号并行实时测量。

图：宽带并行多路信道化技术示意图



2、铁路列控检测系统

(1)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技术

① 高精度轨道信号数据采集技术

公司在信号输入端设计采用高阻抗信号输入调理电路，和模拟信号放大电路低漂移设计技术，自适应轨道信号的变化，并采用现有转换精度和分辨率都最高的模数转换方式，实现轨道信号数据的高精度无失真数字化采集，保证测量结果

的准确性。

### ②高速 DSP 数字信号处理技术

公司采用高速 DSP 数字信号处理器对采集的轨道信号数字化数据作高速数字化处理，DSP 在对信号的数字化处理方法上采用了可靠数字滤波技术、快速频谱分析技术和频谱细化技术，来滤除轨道信号中的各种干扰，以达到对信号的幅度和频率高速高精度测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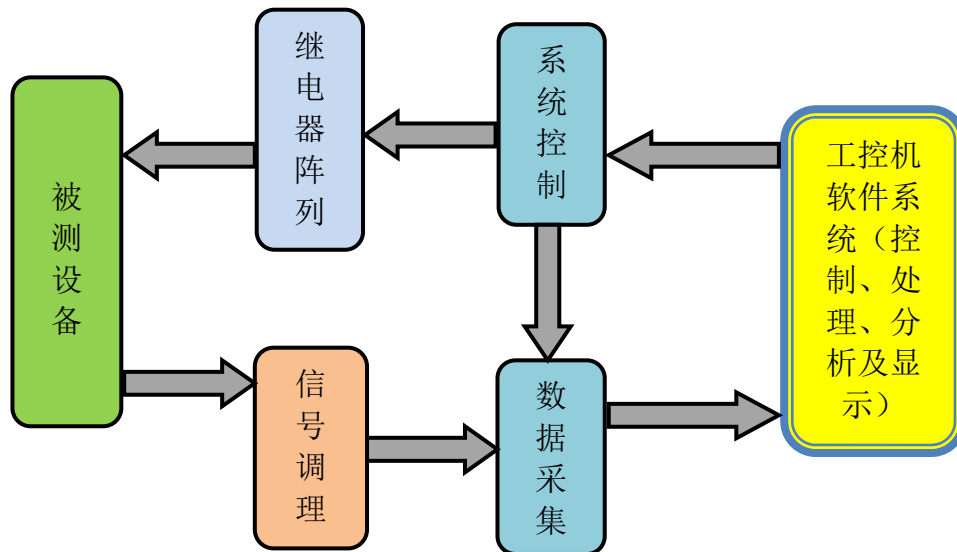
### ③系统低功耗设计技术

公司采用低功耗电路设计技术，并且供电单元采用电池高效率转换电路和智能电池供电管理技术，实现仪表的长时间工作。

## (2) 移频智能测试台技术

利用先进的 LabVIEW 虚拟仪器设计理念，公司为铁路信号设备检测研制了移频智能测试台，实现对铁路信号设备的自动检测。其主要技术是对被测设备进行控制和数据采集，并依据铁路行业准则，自动判断被测设备是否正常。

图：移频智能测试台技术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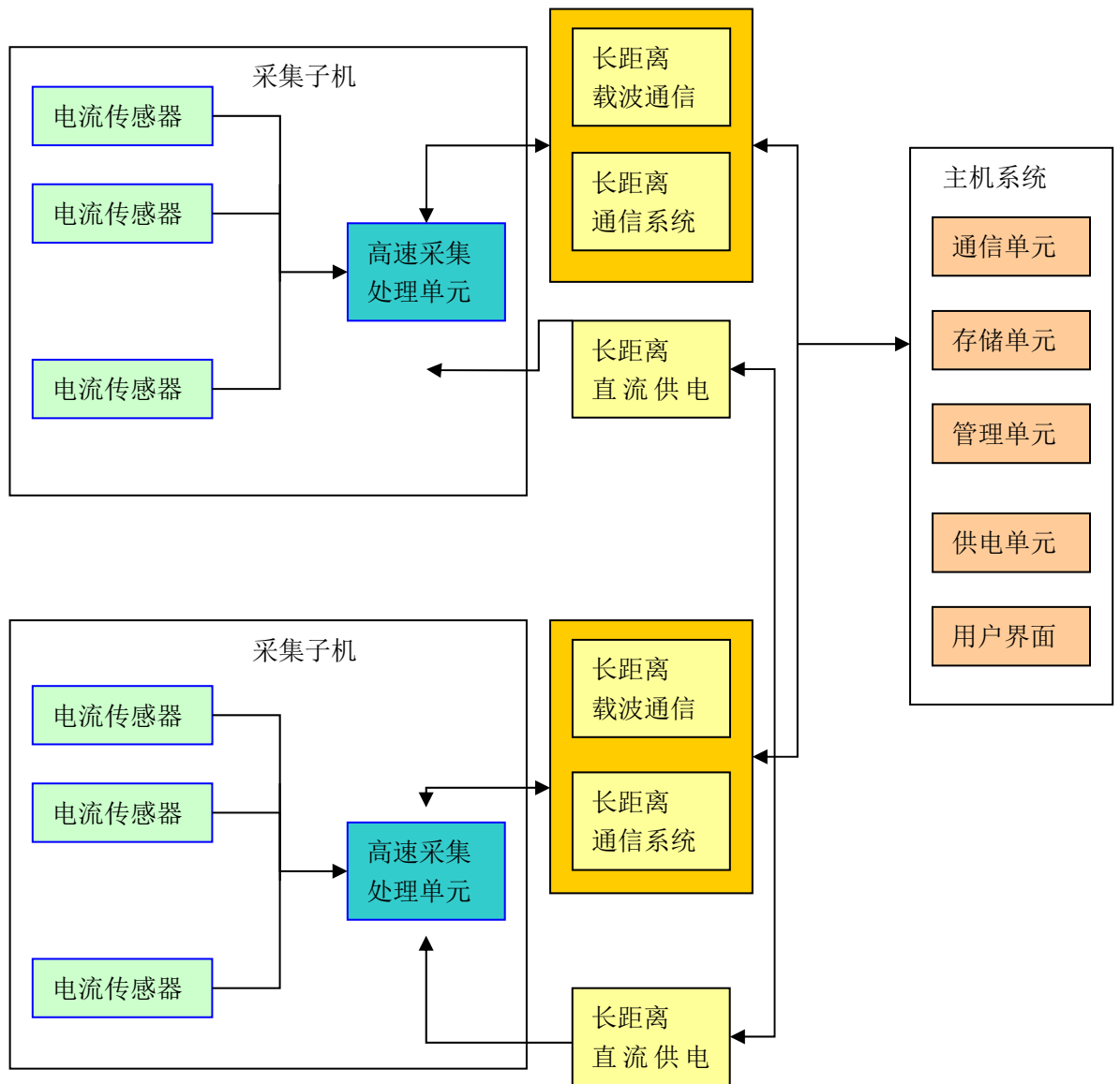
## (3) 轨道电路室外监测系统

①公司采用高精度窄带小信号频谱分析技术，即通过叠加有数百安培的 50Hz 牵引回流的干扰的情况下可以准确分析小于 1 安培的 25Hz 信号电流和移频信号电流。

②公司采用复杂条件下长距离小电压直流供电和高速载波(通信)应用技术，实现在铁路现场复杂电磁环境下 3Km 传输距离内的 24 直流供电和高速载波(通

信)应用。

图：轨道电路室外监测系统结构框图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1、注册商标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有一项注册商标正在申请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商标图形	核定服务类别	商标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第9类	14127825	2014.03.24



## 2、专利

公司已取得 9 项专利技术，均为实用新型技术。发明专利自申请日起，权利期限均为 10 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期
1	光大灵曦	轨道移频信号在线综合测试仪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366.0	2010.11.19
2	光大灵曦	25Hz 相敏轨道电路测量表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391.9	2010.11.19
3	光大灵曦	机车 LCR 测量仪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424.X	2010.11.19
4	光大灵曦	机车信号发码器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453.6	2010.11.19
5	光大灵曦	轨道电路故障数字智能诊断仪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381.5	2010.11.19
6	光大灵曦	通用机车信号环线发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351.4	2010.11.19
7	光大灵曦	机车信号测试仪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335.5	2010.11.19
8	光大灵曦	轨道电路绝缘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 2 0617393.8	2010.11.19
9	光大灵曦	GSM-R 车载式无线干扰测试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0 2 0159827.3	2012.4.16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成都技术转移（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贷款委托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下称“受托银行”）签订了一份《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贷款委托人通过受托银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2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该笔贷款由公司以自有的四项实用新型专利权提供质押担保，该四项专利分别是 ZL201220159827.3（GSM-R 车载式无线干扰测试系统）、ZL201020617366.0（轨道移频信号在线综合测试仪）、ZL201020617393.8（轨道电路绝缘测量装置）、ZL201020617381.5（轨道电路故障数字智能诊断仪）；同时由公司股东余曦明、黄灵、马晓霞及配偶郭进、周峰及配偶钟文萍提供连带保证。

## 3、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公司已取得 3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自颁发日起，权利期限均为 5 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权人	软件名称	发证机关	登记号	发证时间
1	光大灵曦	GDWG-100B 便携式干扰测试系统软件（嵌入式）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川 DGY-2012-0208	2012.5.28
2	光大灵曦	GDWL-700A 铁路移动通信场强测试分析系统软件（嵌入式）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川 DGY-2012-0209	2012.5.28
3	光大灵曦	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软件（嵌入式）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川 DGY-2012-0210	2012.5.28

###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及资质

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具体见下表：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资质证书	资质内容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批准日期	有效期
1	光大灵曦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GDYC-01型 ZPW-2000移频设备智能综合测试系统	成都铁路局	成铁技鉴字[2010]第08号	2010.7.6	---
2	光大灵曦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GSM-R无线电干扰测试系统	成都铁路局	成铁技鉴字[2011]第04号	2011.11.28	---
3	光大灵曦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	轨道绝缘数字测试仪	成都铁路局	成铁技鉴字[2012]第02号	2012.3.1	---
4	光大灵曦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高新技术企业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	GR201251000146	2012.11.28	2015.11.27
5	光大灵曦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软件企业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川R-2012-0037	2012.7.9	---
6	光大灵曦	铁路专用计量器具新产品技术认证证书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	TJR940110-02-0027	2012.6.19	---
7	光大灵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08	上海达卫师认证有限公司（由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机构批准号CNCA-RF-2003-31）	Q191303141	2013.3.29	2016.3.28

#### （四）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成新率或尚可使用年限

公司是一家以铁路通信信号测试系统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没有重大生产设备，固定资产较少，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计算机及运输设备，目前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表：

房屋所有权证	房屋位置	土地性质	土地使用期限	权利人	建筑面积(m <sup>2</sup> )	是否抵押
尚未办理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宇路2号6栋	工业用地。规划用途为办公	2005.6.16-2055.6.15	光大灵曦	1,001.42	否

公司所购房屋未办理权属证明，具体原因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之“四、公司独立性情况”之“（一）资产完整情况”。

#### （五）公司员工情况

公司在册员工 32 人，员工年龄结构、岗位结构及教育程度如下：

##### 1、按年龄结构划分

公司现有员工 29 岁以下 6 人，30-39 岁 9 人，40-49 岁 14 人，50 岁以上 3 人。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
29 岁以下	6	19
30-39 岁	9	28
40-49 岁	14	44
50 岁以上	3	9
合计	32	100

##### 2、按岗位划分

公司现有综合管理人员 4 人，行政后勤人员 4 人，技术研发人员 10 人，生产人员 9 人，市场销售人员 5 人。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
综合管理	4	12
行政后勤	4	12
技术研发	10	32
生产人员	9	28
市场销售	5	16
合计	32	100

###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现有员工硕士及以上学历 4 人，本科学历 11 人，大专学历 4 人，高中及以下学历 13 人。

员工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
硕士及以上	4	12
本科	11	34
大专	4	13
高中及以下	13	41
合计	32	100

### 4、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袁友茂，公司技术总监，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2) 雷泽宽，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3) 武清海，公司软件工程师，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 公司监事”。

(4) 伍安国，公司硬件工程师，男，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工业学院，本科学历。2003 年 5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成都中星世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1 年 4 月至今，聘任为公司硬件工程师。

(5) 郭峻，公司技术顾问，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成都通信设备工厂产品负责人；2008 年 10 月至今，聘任为公司技术顾问。

### 5、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袁友茂	董事、技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750,000	7.50
雷泽宽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武清海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750,000	7.50
伍安国	核心技术人员	750,000	7.50
郭峻	核心技术人员	0	0.00
合计		2,250,000	22.50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及服务的销售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销售收入和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收入。

产品类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收入（元）	比例（%）	销售收入（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b>9,838,948.59</b>	<b>98.68</b>	<b>8,019,739.12</b>	<b>100.00</b>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	8,640,547.82	86.66	7,969,063.92	99.37
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1,125,335.81	11.29		
其他	73,064.96	0.73	50,675.20	0.63
其他业务收入	<b>132,075.48</b>	<b>1.32</b>		
培训服务	132,075.48	1.32		
合计	<b>9,971,024.07</b>	<b>100.00</b>	<b>8,019,739.12</b>	<b>100.00</b>

### （二）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 1、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铁路通信信号领域的检测测试系统，以及提供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该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各铁路局、地方铁路公司和铁路工程电务公司等。

####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公司当年销售总额比例（%）
1	郑州铁路局	1,568,376.07	19.56
2	成都铁路局	758,547.01	9.46
3	中国中铁电气化局集团公司	726,969.23	9.06
4	黑龙江瑞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6,666.67	7.56
5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591,666.67	7.38
	合计	<b>4,252,225.65</b>	<b>53.02</b>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公司当年销售总额比例（%）
1	广西讯网科技有限公司	1,452,410.26	14.57
2	渝利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235,384.62	12.39
3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125,335.85	11.29
4	北京西南交大盛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	869,658.12	8.72
5	黑龙江瑞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8,717.95	7.01
合计		<b>5,381,506.79</b>	<b>53.97</b>

注：公司与北京西南交大盛阳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公司向其销售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02% 和 53.97%。客户分布有一定集中度，不存在对单一客户收入比例占 50% 以上的严重依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采购原材料主要为电子元器件类、计算机设备类、网络设备类等有关产品。公司大部分供应商集中在成都当地，并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2012 年度		
材料	金额（元）	比例（%）
电子元器件	3,317,605.81	75.16
计算机类	891,414.57	20.19
耗材	177,364.34	4.02
网络设备	27,885.13	0.63
合计	<b>4,414,269.85</b>	<b>100.00</b>
2013 年度		
材料	金额（元）	比例（%）
电子元器件	3,136,590.69	73.20
计算机类	1,014,164.09	23.67

耗材	109,342.81	2.55
网络设备	24,955.56	0.58
<b>合计</b>	<b>4,285,053.15</b>	<b>100.00</b>

## 2、公司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 3、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公司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1	成都羿之锴科技有限公司	1,372,259.50	31.09
2	成都天娇鑫蓉商贸有限公司	461,884.36	10.46
3	成都金牛区金蓉商贸部	387,136.76	8.77
4	成都鑫慧川科技有限公司	294,564.10	6.67
5	成都同展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263,760.68	5.98
<b>合计</b>		<b>2,779,605.40</b>	<b>62.97</b>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公司当年采购总额比例（%）
1	成都浩亮科技有限公司	970,313.68	22.64
2	成都羿之锴科技有限公司	708,768.03	16.54
3	成都鑫慧川科技有限公司	433,256.41	10.11
4	成都同展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392,307.69	9.16
5	深圳市捷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0,379.36	9.11
<b>合计</b>		<b>2,895,025.17</b>	<b>67.56</b>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97%、67.56%，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支出比例占 50% 以上的严重依赖现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 1、销售合同

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5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相关方	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黑龙江瑞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2,500.00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	2012年6月1日	履行完毕
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玉蒙工程项目经理部	729,218.00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	2012年10月30日	履行完毕
3	郑州铁路局	1,835,000.00	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	2012年11月2日	履行完毕
4	北京西南交大盛阳科技有限公司	1,017,500.00	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	2013年2月26日	履行完毕
5	广西讯网科技有限公司	1,699,320.00	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	2013年6月8日	履行完毕
6	黑龙江瑞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7,230.00	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	2013年7月23日	履行完毕
7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4,500.00	铁路沿线无线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2013年12月9日	履行完毕
8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631,000.00	铁路沿线无线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2013年12月9号	尚未履行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合同大多以多批次、小额方式进行，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



### 3、房屋买卖合同

单位：元

合同相关方	合同金额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产位置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成都青创西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1.42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宇路2号6幢	2012年6月1日	履行中

公司所购房屋未办理权属证明，具体原因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之“四、公司独立性情况”之“(一) 资产完整情况”。

### 4、银行借款合同

单位：元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贷款期限	年利率	履行情况
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孵化园支行	2,000,000.00	2012年9月5日-2013年9月4日	7.80%	履行完毕
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2,000,000.00	2013年12月13日-2014年12月12日	9.00%	履行完毕

## 五、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技术开发+产品服务”的经营模式，以嵌入式软件系统带动硬件产品，提供铁路通信信号干扰问题的解决方案。传统的通信信号系统集成商缺乏在铁路行业的技术背景，不具备对于铁路行业独特的通信信号传输的规定和要求的相关行业经验，因而无法进入本行业。而公司参与中国铁路总公司科技研究开发计划中无线干扰检测定位方案设计与实施、干扰监测与定位算法设计、干扰监测系统软件设计等课题的研究，参与铁路总公司对于通信信号检测系统有关技术标准的制定，具备丰富的铁路行业经验，逐步在行业内形成独特的技术优势，并积累了稳定的客户资源与深厚的业内经验，实现为客户提供优质、可靠地系统产品和技术服务，并以此获取利润。

##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属于铁路通信信号行业的子行业。

####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主要从事铁路通信信号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原铁道部。2013年，根据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国务院机构改革和智能转变方案》的议案决定不再保留铁道部，其中将铁道部拟定铁路发展规划和政策的行政职责划入交通运输部；组建国家铁路局，由交通运输部管理，承担铁道部的其他行政职责；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承担铁道部的企业职责。

中国铁路总公司对铁路通通信信号产品及生产企业实行严格的行政监管及行业准入，相关的行政职能由下属各司局、部门具体执行。原铁道部下设中铁铁路产品认证中心负责对铁路产品生产许可证和制造特许证的发放、考核和检验。

公司提供的通信信号领域的系统产品，也需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于通信业拟订实施的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工信部下属的中国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主要承担无线电监测和无线电频谱管理工作。

#### 3、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 （1）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法律法规

铁路通信信号行业除遵守通常的法律法规政策外，还需要遵循铁路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规程等，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铁路运输安全保护条例》、《铁路运输安全设备生产企业认定办法》、《铁路信号通信设备生产企业认定实施细则》、《铁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认定办法》和《铁路技术管理规程》等。

## (2) 铁路通信信号行业检测测试的主要政策

序号	名称	时间	部门	主要内容
1	中长期铁路网规划 (2008年调整)	2008年	铁道部、 国务院	到2020年, 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2万公里以上, 复线率和电化率分别达到50%和60%以上; 规划“四纵四横”等客运专线以及经济发达和人口稠密地区城际客运系统。建设客运专线1.6万公里以上。
2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 (2011~2015年) 规划纲要	2011年	国务院	按照适度超前原则, 统筹各种运输方式发展, 基本建成国家快速铁路网和高速公路网, 初步形成网络设施配套衔接、技术装备先进适用、运输服务安全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完善区际交通网络。加快铁路客运专线、区际干线、煤运通道建设, 发展高速铁路, 形成快速客运网, 强化重载货运网; 建设城际快速网络。适应城市群发展需要, 以轨道交通和高速公路为骨干, 以国省干线公路为补充, 推进城市群内多层次城际快速交通网络建设; 科学制定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路线, 规范建设标准, 有序推进轻轨、地铁、有轨电车等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建设。
3	《铁路“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	铁道部	铁路新线投产总规模达3万公里, “十二五”末全国铁路运营里程将由现在的9.1万公里增加到12万公里左右, 其中, 快速铁路4.5万公里左右, 西部地区铁路5万公里左右, 复线率和电化率分别达到50%和60%以上。“十二五”期间将安排投资2.8万亿元。与“十一五”相比, 铁路投产新线增长87.5%, 完成投资增长41.4%。

## 4、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上下游情况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所提供的产品包括铁路通信信号领域的软件、硬件和集成系统服务。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计算机、电子元器件的制造业; 其下游行业主要为铁路行业。

在上游行业中, 通用的计算机、电子元器件等产品国内技术成熟、市场供应充足。产品中涉及部分的高性能芯片由于国内起步较晚, 同类国内产品在技术和性能上都与国外产品有一定差距, 目前主要依赖进口。但是所使用的高性能芯片均在国内拥有代理商, 供应稳定, 且同类产品具有国际统一的标准和规格, 选择面较广, 可以互为替代。因此铁路通信信号行业的发展受上游硬件供应商的影较小。

在下游行业中,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发展主要受到铁路行业的设备建

设投资规模和速度的影响较大，对铁路行业的依赖性较强。因此国家铁路建设的发展情况，将对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 （二）市场规模

### 1、我国铁路通信信号系统设备市场规模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产品主要面向我国铁路通信信号系统设备的市场，并受到铁路行业的设备建设投资规模和速度的影响。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发布的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额约为6,638亿元，同比增长5%，投产铁路新线5,586公里，其中高铁1,672公里。2014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的目标为7,200亿元，新线投产里程将增至7,000公里以上，新开工项目将增至48项。大规模的铁路基本建设推动了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产品的市场需求。

### 2、我国铁路行业发展现状

自从2003年铁道部提出跨越式发展战略之后，中国铁路建设开始突飞猛进。铁路运营里程从6万公里延伸到9.1万公里；新建客运快速营运通道和高速客运专线，高铁运营里程到达8,000公里以上。

尽管我国铁路建设经过了“九五”到“十一五”期间的大发展，已经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绩，但总体来说我国铁路的发达程度仍不能适应国家经济快速增长的要求。铁路运输成本低、占地少、节能环保、安全性好，是国家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最经济有效的大众化交通运输方式，迫切需要得到更大的发展，在我国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2011年4月，铁道部在全路电视电话会议上提出，铁路“十二五”规划的总体目标是：铁路新线投产总规模达3万公里，“十二五”末全国铁路营业里程将由现在的9.1万公里增加到12万公里左右，其中，快速铁路4.5万公里左右，西部地区铁路5万公里左右。“十二五”期间铁路将安排投资2.8万亿元，与“十一五”相比，铁路投产新线增长87.5%，完成投资增长41.4%。从区域看，中西部国家铁路建设投资1.85万亿元、投产新线2.3万公里。“十二五”前三年，中西部地区完成建设投资1.15万亿元、投产新线7000公里，占比分别为72%、58%。2014年，中西部铁路安排建设投资和投产新线比例进一步加大，占比分别达到78%、86%。

### 3、我国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发展现状

铁路通信是以运输生产为重点，主要功能是实现行车和机车车辆作业的统一

调度与指挥。我国铁路通信网包括GSM-R（铁路专用移动通信系统）、数字调度、无线列调、应急通信、防灾监控等铁路专用通信系统，以及电源、传输、数据等通信基础网络设备。

作为铁路通信网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GSM-R系统是铁路专用的调度指挥通信工具，实现了列控信号的快速传输。但是随着公用无线通信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各种用频设备的大量增加，铁路沿线的空间电磁环境越来越复杂，对GSM-R系统无线通信造成不可避免的干扰。

针对复杂多变的电磁环境，2010年起我国铁路通信使用EGSM频段（885-889MHz/930-934MHz），同时国家无线电委员会在湖南省铁路沿线试点建设GSM-R干扰源检测系统，但由于在经济发达和人口稠密地区电磁干扰严重，设点建设的检测系统建站成本大，线路覆盖周期长，短期内难以有效解决铁路GSM-R的干扰检测问题。

近年来高铁运营过程中无线电干扰、GSM-R通信超时等事件时有发生，影响列车的正常运营，目前也还难以对事故原因进行准确分析和对故障快速定位。为此中国铁路总公司于2013年将通信检测维护技术研究列为重大课题，并由光大灵曦承担其中3项子课题的研究：无线干扰检测定位方案设计与实施课题、干扰检测与定位算法设计课题、干扰检测系统软件设计课题。

尽管目前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处于初步阶段，但是“十二五”期间随着大规模的铁路扩张，必将促进铁路通信信号设备的投入，相应的检测测试设备的需求也将随之同步增加。

### （三）行业基本风险

#### 1、公司对铁路行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受铁路行业设备建设投资规模和速度的影响较大，对铁路行业的依赖性较强。根据原铁道部颁布的《铁路“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内国家铁路建设仍将处于高速发展期，到2015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12万公里左右。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对铁路行业依赖性较强，因此如果未来国家铁路建设规划出现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2、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作为铁路保障行车安全、提高调度效率

的研究领域之一，在“7·23”甬温特大动车事故后，国家对铁路通信信号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提出的严格要求，同时也提升了通信信号的检测测试工作的重要性。公司所处行业尚处于起步阶段，行业的政策制度和产品的技术标准正处在逐步建立、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在一定特殊时期内可能会出现政策的变化，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

铁路通信信号领域进入门槛较高，竞争态势较为温和，主要原因是由于铁路通信信号产品与运输安全密切相关，主管部门对行业产品准入有着严格的要求。这种要求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要求行业产品有很高的可靠性、安全性和适应性，产品需经过严格的上道审查，并通过长时间的试运行来进一步证实。新产品的准入周期很长，一般在3-5年左右，在使用中还要进行严密的安全监管。另一方面，为了保障产品长期使用的后续保障，如消耗后的补充、对产品必要的改进等，因而也特别关注生产企业长期经营的能力，这样就对生产企业的规模、经营实力等方面提出了一定的要求。同时，中国铁路总公司也对通信信号系统产品制定指导价，避免了恶性价格竞争的发生。

#####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从市场状况来看，目前公司规模不大，但收入水平保持稳定。公司专业从事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目前尚无从事这一细分领域的上市公司。由于整体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处于起步阶段，专业性较强、准入门槛较高，国内涉足该领域的公司较少，主要有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郑州市北信电子产品有限公司、郑州麦科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上海仁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国外企业技术相对成熟，价格相对较高，市场中主要的参与者有德国R&S公司、法国TCI公司、美国安捷伦。

公司积极参与原铁道部对于铁路无线通信干扰检测系统的技术标准制定，并在全国多个铁路局进行了测试、应用，并获得好评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和信任，从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上看公司在国内外同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

产品名称	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对应竞争策略
轨道交通无线通信干扰在线实时监测系统	德国 R&S 公司、 法国 TCI 公司、 美国安捷伦	跨国公司主要生产通用无线电检测设别，本公司采用自主专利技术，并专门针对铁路运营需求进行设计开发；目前产品通过成都铁路局鉴定，填补国内 GSM-R 测试领域空白，并已通过科技部技术创新基金立项，在满足使用技术要求的情况下替代同类进口产品。
轨道交通列控信号检测设备	郑州北信、 上海仁昊、 郑州麦科信	采用公司自主专利技术；首家获得铁道部生产许可，并在满足使用技术要求的情况下替代同类进口测试仪表。
铁路无线通信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铁道科学研究院、 北京全路通号研究院	公司利用自主专利技术及设备进行电磁环境测试。

### 3、公司在行业中的发展空间

公司致力于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是铁路保障行车安全、提高调度效率的研究领域之一。在“7·23”甬温特大动车事故后，国家对铁路通信信号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提出的严格要求，同时也提升了通信信号检测测试工作的重要性。原铁道部于2012年11月颁布了关于印发了《铁路无线电干扰检测系统暂行技术条件》的通知（铁运[2012]269号），加强铁路无线电频率安全保护，规范无线电干扰检测装备研发和使用。在国家政策的推动下，目前整个行业处于起步阶段，未来市场空间较大。以公司在研发的“无线电固定监测系统”为例，其设计功能是在每个高速铁路沿线通信基站安装固定监测系统以实时监测电磁干扰情况，若以目前高速铁路平均间隔3-5公里设置一个通信基站来计算，若“十二五”期间全国4.5万公里快速铁路沿线基站均安装，则预计需求9,000-15,000个监测设备。虽然产品从目前的研发阶段走向成熟的市场销售阶段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各铁路局对监测设备采购计划以及产品的定价和适销情况也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但公司对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领域的市场空间仍充满信心。

### 4、公司自身竞争优势

####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和核心技术，并和西南交通大学合作，加强新型产品的研发和专项科技的研究工作。公司在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领域研发实力深厚，核心技术人员在铁路或通信信号行业都有十年以上的工作经历，行业经验丰富。

公司参与中国铁路总公司科技研究开发计划中无线干扰检测定位方案设计与实施、干扰监测与定位算法设计、干扰监测系统软件设计等课题的研究，参与铁路总公司对于通信信号检测系统有关技术标准的制定。目前公司在研发项目有高速道岔裂纹在线实时监测系统、无线通信干扰在线实时检测系统、铁路无线通信空口在线实时监测系统等，新产品和新技术储备丰富，项目技术水平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进行生产。由于铁路通信信号产品与运输安全密切相关，主管部门对行业产品准入有着严格的要求，公司产品获得铁路专用计量器具新产品技术认证证书，并经过严格的上道审查，以及通过长时间的试运行来进一步证实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和适应性，产品在行业内的质量优势。

## 5、公司竞争劣势

### （1）研发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

公司相比行业内其他大型国有企业和科研单位，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还比较薄弱，公司自主创新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行业影响力有待进一步发展。

###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主营业务与我国铁路建设规模密切相关，近年来在铁路跨越式发展的背景下，我国铁路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投资规模不断增加，同时，铁路的发展对铁路通信信号安全的要求越来越高，直接带动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近年来，公司面对的市场需求日趋旺盛，新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增加，这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公司对资金的需求。

目前，公司的内部积累难以满足较大的资金需求；同时，由于公司是民营中小企业，且固定资产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可获得的贷款额度较小。从当前来看，公司融资渠道较少，融资能力有限，对公司发展有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未设立董事会，仅设 1 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仅设 1 名监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和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执行相关决议，但也存在如股东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换届选举、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未形成决议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2014 年 1 月 3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2014 年 1 月 30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 2 名股东代表监事与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此外，公司还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委托理财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等治理细则。

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有限公司阶段存在的规范之处，公司切实加强规范治理方面的培训，公司管理层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有效执行；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权，保障公司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行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检查其执行情况；建立管理层业绩评估机制，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均

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外，还具有知情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先后制订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委托理财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和整体变更等事项召开股东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执行相关决议，但也存在如股东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三会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的公司治理机

制的执行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可以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完整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存在如下问题：

2012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青创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合同》（合同编号：X-4700-1-4），购买位于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宇路 2 号 6 幢 1、2、3 号房，总建筑面积 1001.42 平方米，青创公司应在公司缴纳完毕房屋价款后协助办理房屋权属证明。由于转让方青创公司私自改变国有土地使用权性质，在工业用地性质土地上修建酒店，目前相关土地上的房屋均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目前青创公司正在与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沟通解决此事。

公司所购房屋未办理权属证明，存在权属瑕疵，由于 2013 年 1 月该房屋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将其确认为固定资产。该房屋的原值、折旧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000,000.00	261,250.00	5,738,750.00

根据公司2012年6月1日与青创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合同》，房屋总价款为600万元。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开发商协调产权证办理事宜，并通成都市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对此事进行协调。根据成都市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出具的说明，“你司于2012年6月购买了成都市高新区天宇路2号6幢1、2、3号房屋。由于房屋开发商超范围经营，在工业用途的土地上修建商业用途的酒店，前述房屋目前无法办理产权证。对此，我局将督促开发商通过补缴土地出让金或其他方式纠正违法行为。在该问题解决之前，我局将对开发商的销售情况进行密切跟踪监督，以充分保障相关各方的合法权益。”

根据工商查询，青创公司的股东为广安立丰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华立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其出资的70%、30%。其中广安立丰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为张娇、张云，分别持有其出资20%、80%；四川省华立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为李世红、麻渝、麻立，分别持有其出资1%、2.5%、96.5%。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前述自然人及法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青创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对于公司自购位于天宇路2号6栋的办公楼存在暂时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权利瑕疵问题，若将来由于该权利瑕疵问题造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办公楼而需要搬迁新址，共同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全额承担公司由此遭受的搬迁费用及损失，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通过以嵌入式软件系统带动硬件产品，提供铁路通信信号干扰的解决方案。公司嵌入式软件系统由技术人员开发，外购硬件产品零件进行组装，并不存在大型的生产设备，因此如公司需要搬迁，搬迁的财务成本和时间成本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同地段房屋租金平均为1元/天/平米。如公司搬迁后租赁相同地段同等面积（1000平方米）的房屋，年租金经测算为36万元，相较于房屋年折旧额26万元，增加管理费用及主营业务成本10万元左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财务、产、供、销、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人员均与关联公司分开；总经理、副总经理、技术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主要股东非法干预公司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规章独立行使职权。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它股东。公司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具有独立开展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黄灵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设立了青羊区物资供应站，企业类型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为零售：小五金、机电设备、通讯设备、电线、电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青羊区物资供应站主营业务为通信设备的零配件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与物资供应站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为偶发性的，不会与公司利益产生冲突。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潜在的关联方利益输送以及其他利益冲突，2013 年 12 月 12 日，青羊区物资供应站注销。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董事及其亲属未投资或设立其他企业。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作为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 六、公司最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股东黄灵于 2011 年 10 月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协议约定黄灵向公司借款合计 2,245,564.00 元，借款期限为两年。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黄灵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970,564.00 元，上述借款已于 2013 年 9 月末全部偿还。

2、公司股东余曦明于 2011 年 10 月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协议约定余曦明向公司借款合计 2,16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两年。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余曦明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900,248.80 元，上述借款已于 2013 年 9 月末全部偿还。

3、公司股东马晓霞于 2011 年 10 月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协议约定马晓霞向公司借款合计 1,57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两年。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马晓霞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570,000.00 元，上述借款已于 2013 年 9 月末全部偿还。

4、公司股东周峰于 2011 年 10 月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协议约定周峰向公司借款合计 63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两年。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周峰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85,360.00 元，上述借款已于 2013 年 9 月末全部偿还。

上述借款并未经过股东会决议，未约定利息。对此，借款发生时的公司股东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出具了《关于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借款的确认函》，确认“1、本人同意公司股东黄灵、余曦明、马晓霞、周峰的上述借款行为；2、上述借款已均于 2013 年 9 月归还公司，未造成公司及本人权益的损害，未造成公司债权人的损害。”根据黄灵、余曦明、马晓霞和周峰出具的声明，公司股东的还款来源系自有资金。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

况。

###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2014年2月，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力减少公司与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与收费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委托理财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灵	董事长	2,486,250	24.8625
2	余曦明	董事、总经理	2,138,750	21.3875
3	周峰	董事、副总经理	1,150,000	11.50
4	袁友茂	董事、技术总监	750,000	7.50
5	雷泽宽	董事	0	0
6	马晓霞	监事会主席	1,625,000	16.25
7	武清海	监事	750,000	7.50



8	宋小均	职工代表监事	0	0
9	马骥	财务负责人	0	0
10	叶秀清	董事会秘书	0	0
11	余开勇	董事兼总经理 余曦明之兄弟	100,000	1.00
		合计	9,000,000	90.00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最近两年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除马晓霞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合同详细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或承诺包括：

-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3、就诚信状况发表的声明和承诺；
- 4、公司董事长黄灵、董事余曦明和监事会主席马晓霞承担公司房产未办理产权证可能导致的搬迁费用的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马晓霞	监事	西南交通大学职工医院	主任医师	无关联关系
黄灵	董事长	青羊区物资供应站	负责人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灵设立的个体工商户（已注销）

除上述人员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长黄灵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设立了青羊区物资供应站。青羊区物资

供应站主营业务为通信设备的零配件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及其他利益冲突。2013年12月12日，青羊区物资供应站注销。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本公司仅设一名执行董事。2014年1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由黄灵、余曦明、周峰、袁友茂、雷泽宽组成的第一届董事会。

#####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本公司仅设一名监事。2014年1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两名股东代表马晓霞、武清海担任公司监事，2014年1月30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宋小均。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年1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的第一次董事会聘任余曦明担任总经理，周峰担任副总经理，袁友茂担任技术总监，马骥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叶秀清担任董事会秘书。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1	余曦明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总经理
2	黄灵	监事	董事长
3	周峰		董事、副总经理
4	袁友茂		董事、技术总监
5	雷泽宽		董事
6	马晓霞		监事会主席

序号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7	武清海		监事
8	宋小均		职工代表监事
9	叶秀清		董事会秘书
10	马骥		财务负责人

#### （四）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置董事会、监事会，只设置了一名执行董事、监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公司法》对股份公司的要求以及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需要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原执行董事余曦明当选为董事，董事会新增的四名董事最近两年内均在公司工作，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有限公司新增监事武清海和宋小均均为公司职工，能够更好地发挥监督作用。

原经理余曦明仍为公司总经理，此外，公司另聘请周峰为公司副总经理、袁友茂为公司技术总监、叶秀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马骥为财务负责人。

虽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和构成变化较大，但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均在公司任职，股份公司设立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技术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关键职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他增加的管理层，主要是为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加强经营管理的需要。综上所述，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38,378.77	382,355.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6,908,324.20	7,016,224.85
预付款项	1,090,386.52	3,813,611.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0,175.00	6,096,422.80
存货	1,544,951.80	1,040,39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462,216.29</b>	<b>18,449,007.3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87,507.49	384,598.3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967.27	210,313.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263,474.76</b>	<b>594,912.33</b>
<b>资产总计</b>	<b>16,725,691.05</b>	<b>19,043,919.7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27,348.95	5,128,938.61
预收款项	413,500.00	716,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600.00
应交税费	444,353.35	408,211.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1,314.26	31,743.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436,516.56</b>	<b>8,288,593.6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5,436,516.56</b>	<b>8,288,593.69</b>
<b>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8,917.46	75,532.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60,257.03	679,793.42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89,174.49</b>	<b>10,755,326.0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6,725,691.05</b>	<b>19,043,919.72</b>

##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9,971,024.07</b>	<b>8,019,739.12</b>
减：营业成本	3,863,317.67	4,297,887.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128.08	77,880.26
销售费用	809,585.08	521,560.64
管理费用	4,616,151.61	1,924,985.07
财务费用	142,620.71	157,300.08
资产减值损失	437,688.65	130,477.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532.27</b>	<b>909,647.71</b>
加：营业外收入	679,799.26	
减：营业外支出	6,182.47	892.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84,149.06</b>	<b>908,754.73</b>
减：所得税费用	150,300.60	167,926.4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33,848.46</b>	<b>740,828.25</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33,848.46</b>	<b>740,828.25</b>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6,555.51	11,694,07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6,726,331.08</b>	31,749.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722,886.59</b>	<b>11,725,820.3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16,170.27	5,387,382.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2,799.54	1,113,945.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5,421.78	923,75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3,206,840.21</b>	1,636,077.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831,231.80</b>	<b>9,061,161.06</b>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91,654.79</b>	<b>2,664,659.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5,969.00	2,880,623.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15,969.00</b>	<b>2,880,623.9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15,969.00</b>	<b>-2,880,623.9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4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662.40	124,214.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19,662.40</b>	<b>2,169,214.5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9,662.40</b>	<b>-169,214.5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56,023.39</b>	<b>-385,179.2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355.38	767,534.6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38,378.77</b>	<b>382,355.38</b>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5,532.61		679,793.42	10,755,32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5,532.61		679,793.42	10,755,32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84.85		480,463.61	533,848.46
（一）净利润							533,848.46	533,848.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3,848.46	533,848.4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3,384.85		-53,384.85	
1、提取盈余公积					53,384.85		-53,384.85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b>(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00,000.00				128,917.46		1,160,257.03	11,289,174.49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49.78		13,048.00	10,014,497.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449.78		13,048.00	10,014,497.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082.83		666,745.42	740,828.25
（一）净利润							740,828.25	740,828.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0,828.25	740,828.2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4,082.83		-74,082.83	
1、提取盈余公积					74,082.83		-74,082.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b>(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六)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七)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10,000,000.00				75,532.61		679,793.42	10,755,326.03

##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2、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需要合并的子公司。

## 二、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瑞华审字[2014]第 0127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主营业务为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销售业务主要通过参与客户招标取得。公司中标后，与客户洽谈合同的具体条款并最终签定合同。公司产品定价主要依据铁道部的指导价，最终销售价格则由招标确定。其主要业务模式、结算方式和收入确认方法具体如下：

①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铁路通信信号测试系统产品按普通商品销售原则核算，于客户收到发出产品且公司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铁路通信信号测试系统产品，在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A. 已与委托方签订销售合同；B. 产品调试完成并经委托方验收合格。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服务为铁路电磁环境测试服务，在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①已与委托方签订服务合同；②通过当地无线电委员会评审或由当地无线电监测站出具正式测试及分析报告。

## 2、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

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

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投标保证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投标保证金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公司内部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

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投标保证金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30	3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观证据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

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838,948.59	8,019,739.12

其他业务收入	132,075.48	
营业成本	3,863,317.67	4,297,887.86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铁路通信信号	9,838,948.59	3,863,317.67	8,019,739.12	4,297,887.86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业务收入	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业务收入	业务成本	毛利率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	8,640,547.82	3,583,905.97	<b>58.52%</b>	7,969,063.92	4,249,746.42	<b>46.67%</b>
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1,125,335.81	210,000.00	<b>81.34%</b>			
其他	73,064.96	69,411.70	<b>5.00%</b>	50,675.20	48,141.44	<b>5.00%</b>
<b>合计</b>	<b>9,838,948.59</b>	<b>3,863,317.67</b>	<b>60.73%</b>	<b>8,019,739.12</b>	<b>4,297,887.86</b>	<b>46.41%</b>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850,854.70	514,290.86	1,251,162.39	681,980.05
华北地区	1,685,317.09	619,737.40	4,056,557.13	2,082,188.76
华南地区	2,479,857.19	991,155.23	168,183.75	106,432.03
华中地区	683,252.99	255,406.92		
西北地区	1,300,118.21	611,204.56	815,794.85	486,200.09
西南地区	2,839,548.41	871,522.70	1,728,041.00	941,086.93
<b>合计</b>	<b>9,838,948.59</b>	<b>3,863,317.67</b>	<b>8,019,739.12</b>	<b>4,297,887.86</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以及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0.00% 和 98.68%。其中，2012 年度与 2013 年度公司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销售收入为 7,969,063.92 元和 8,640,547.82 元，分别占到营业收入的 99.37% 和 86.66%。2013 年度新增电磁环境测试服务收入为 1,125,335.81 元，占到当年营业收入的 11.29%。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主营业务变化的情况。2013 年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销售产品的培训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9,971,024.07	24.33	8,019,739.12
营业成本	3,863,317.67	-10.11	4,297,887.86
营业毛利	6,107,706.40	64.10	3,721,851.26
营业利润	10,532.27	-98.84	909,647.71
利润总额	684,149.06	-24.72	908,754.73
净利润	533,848.46	-27.94	740,828.25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增加 1,951,284.95 元，增长比例为 24.33%；营业利润较 2012 年减少 899,115.44 元，减少比例为 98.84%；净利润较 2012 年减少 206,979.79 元，减少比例为 27.94%。

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1) 2013 年新研发并投入生产和销售的手持式 GSM-R 干扰测试仪形成销售收入 923,076.91 元。

(2) 2013 年新开展的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形成服务收入 1,125,335.81 元。

公司 2013 年营业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管理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大幅增加，2013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度增加 2,691,166.54 元，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2 年增加 307,211.15 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 2013 年新增研发项目 5 项,研发费用合计 1,832,691.25 元,较 2012 年度增加 1,445,737.74 元。公司研发费用增长主要为 GSM-R 系统和其他研发项目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 A.GSM-R 系统研发增加原因

GSM-R 系统项目 2012 年仅研发车载式系统(GDWG-300B 车载式 GSM-R 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2013 年在车载式系统的基础上结合用户要求新研发了便携式(GDWG-100B 便携式干扰监测系统)和手持式(GDWG-100A 手持式 GSM-R 干扰测试仪)两个新项目,导致该项目研发费用增加。

#### B.其他研发项目增加原因

2013 年公司新立项研发 3 个项目,分别为高速道岔裂纹在线实时监测系统、无线电固定监测系统、无线通信干扰在线实时检测系统,较 2012 年度自主研发项目有所增加,且本年度研发的均为新领域,故投入力度也比较大,由于无法合理界定各项目的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且未来经济利益流入不具有预见性,故在研究开发支出发生时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编号	研发项目	研发计划和内容
1	高速道岔裂纹监测系统	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开始进行前期调研、资料搜集。于 2013 年逐步完善并完成方案论证和系统集成与研发,并做出试验样机。公司计划在现有产品在成都部分铁路上进行上道测试成果后,制定高速道岔振动检测系统的研制原则、技术指标,验证检测系统的可行性与可靠性,最终形成终端市场的批量化销售。
2	无线电固定监测系统	公司已于 2013 年开始该产品的研发,目前已做出试验样机,并验证检测系统的可行性与可靠性。公司计划在结合干扰在线实时监测系统的销售推广时,同步推出固定的监测系统和室外信号设备检测系统,以开展销售。
3	室外信号设备监测系统	

(2) 公司 2013 年新购入办公用房的后续装修款项合计 82 万元。

(3) 公司 2013 年度为开展新三板挂牌业务共产生中介机构服务费 495,872.77 元,较 2012 年度增加 400,872.77 元。

(4) 公司 2013 年度核销一笔应收账款共计 950,000.00 元。

相对营业利润的大幅下降,公司净利润减少比例仅 27.94%的原因主要为 2013 年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增加。2013 年营业外收入为 679,799.26 元,较 2012 年增加 679,799.26 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 2013 年度收到 2010 年度武侯区经科局创新基金尾款 240,000.00

元。

(2)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2013年度收到即征即退的增值税款项合计438,099.26元。

### 3、毛利率的构成

公司最近两年毛利率的构成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业务收入	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业务收入	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b>9,838,948.59</b>	<b>3,863,317.67</b>	<b>60.73%</b>	<b>8,019,739.12</b>	<b>4,297,887.86</b>	<b>46.41%</b>
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	8,640,547.82	3,583,905.97	58.52%	7,969,063.92	4,249,746.42	<b>46.67%</b>
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	1,125,335.81	210,000.00	81.34%			
其他	73,064.96	69,411.70	5.00%	50,675.20	48,141.44	<b>5.00%</b>
其他业务收入	<b>132,075.48</b>		<b>100.00%</b>			
培训服务	132,075.48		100.00%			
合计	<b>9,971,024.07</b>	<b>3,863,317.67</b>	<b>61.25%</b>	<b>8,019,739.12</b>	<b>4,297,887.86</b>	<b>46.41%</b>

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6.41%和60.73%。其中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6.67%和58.52%,2013年度无线电电磁环境测试服务的毛利率为81.34%,其他业务毛利率两年均为5%。

公司主营业务—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两年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 2013年公司毛利率较高的车载式GSM-R无线电监测测向系统和便携式干扰测试系统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上述产品毛利率分别为76.99%和84.52%;

(2) 2013年公司新研发并投入销售的手持式GSM-R干扰测试仪产品毛利率达到81.09%。

公司主营业务—电磁环境测试服务系2013年新开展业务,该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在铁路通信网的运行中,潜在的电磁干扰会严重影响铁路专用通信系统

(GSM-R)的网络通信服务质量,甚至会导致铁路通信的中断。因此,需要在铁路信号基站建设之前,为铁路 GSM-R 系统的电磁环境进行测试评估,找出可能的干扰源并根据测试数据提出可行的干扰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自有的 GSM-R 系统检测测试设备,根据客户要求对整条铁路线进行电磁干扰环境的测试服务,并最终形成测试报告。该业务主要成本为测试服务人员的工资、差旅费、车辆过路费、油费以及报告费用,由于上述成本较低,故该业务毛利率较高。

公司主营业务—其他主要系产品的维修服务收入,该业务收入为企业发出材料对产品进行维修,并收取相应的材料费用,其所收取的维修款项金额为在所发出的材料成本金额的基础上加收 5%,因此企业劳务毛利率恒定在 5%。

##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增长率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营业收入	9,971,024.07	100.00	24.33	8,019,739.12	100.00
营业成本	3,863,317.67	38.75	-10.11	4,297,887.86	53.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128.08	0.91	17.01	77,880.26	0.97
销售费用	809,585.08	8.12	55.22	521,560.64	6.50
管理费用	4,616,151.61	46.30	139.80	1,924,985.07	24.00
财务费用	142,620.71	1.43	-9.33	157,300.08	1.96
资产减值损失	437,688.65	4.39	235.45	130,477.50	1.63
净利润	533,848.46	5.35	-27.94	740,828.25	9.24

###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析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6.50%和 8.12%。

公司销售费用 2013 年度与 2012 年度相比增长 55.22%,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为提升业务能力,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2013 年度公司销售差旅费用大幅增加。



##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24.00%和 46.30%。

公司 2013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度增加 2,691,166.54 元，增加比例为 139.80%，具体原因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之“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1.96%和 1.4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不大。

公司 2012 年和 2013 年主要费用同期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销售费用主要项目					
销售费用	2013 年度		增长率 (%)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差旅费	551,289.85	68.10	128.47	241,300.10	46.27
薪酬	189,089.73	23.36	-4.07	197,113.18	37.79
运杂费	36,927.50	4.56	28.82	28,666.50	5.50
投标费	25,068.20	3.10	-38.89	41,022.66	7.87
其他	7,149.80	0.88	16.90	6,116.00	1.17
办公费	60.00	0.01	-99.18	7,342.20	1.41
<b>合计</b>	<b>809,585.08</b>	<b>100.00</b>	<b>55.22</b>	<b>521,560.64</b>	<b>100.00</b>
管理费用主要项目					
管理费用	2013 年度		增长率 (%)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研发费用	1,832,691.25	39.70	373.62	386,953.51	20.10
修理及设备使用费	871,994.21	18.89	1,170.94	68,610.21	3.56
中介机构服务费	495,872.77	10.74	421.97	95,000.00	4.94
薪酬	322,927.52	7.00	-34.36	491,961.91	25.56
差旅费	313,469.34	6.79	132.35	134,911.80	7.01
折旧费	234,364.63	5.08	90.84	122,809.03	6.38

业务招待费	137,504.80	2.98	-38.76	224,542.10	11.66
税费	103,195.29	2.24	381.54	21,430.14	1.11
其他	91,895.50	1.99	-17.03	110,759.18	5.75
福利费	78,000.00	1.69			
房租及物管	64,054.84	1.39	-71.07	221,400.94	11.50
办公费	50,250.46	1.09	79.95	27,925.25	1.45
电话费	19,931.00	0.43	6.69	18,681.00	0.97
<b>合计</b>	<b>4,616,151.61</b>	<b>100.00</b>	<b>189.15</b>	<b>1,924,985.07</b>	<b>100.00</b>

#### 4、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1.63%和4.39%。2013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13年度核销一笔应收账款共计950,000.00元。

###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82.47	-892.98
所得税影响额	35,327.63	-133.95
<b>合计</b>	<b>200,189.90</b>	<b>-759.03</b>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0,189.90	-759.03
净利润	533,848.46	740,828.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37.50	-0.10

公司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主要系2009年获得的武侯区经科局创新基金尾款，该项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

2009年8月，公司获得成都市武侯区经科局创新基金98万元，其中2010年12月收到36万元，2011年11月收到38万元，2013年12月收到尾款24万元。由于该政府补助款项历年发放金额较小，且2013年末已全部发放完毕，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税项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公司于2012年11月28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251000146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减按15%征收，有效期为三年。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64.76	4,359.90
银行存款	737,614.01	377,995.48
合计	<b>738,378.77</b>	<b>382,355.38</b>

### 2、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6,617,142.00	85.21	330,857.10	6,286,284.90
一至二年	30	581,699.00	7.49	174,509.70	407,189.30
二至三年	50	429,700.00	5.53	214,850.00	214,850.00
三年以上	100	137,540.00	1.77	137,540.00	
<b>合计</b>		<b>7,766,081.00</b>	<b>100.00</b>	<b>857,756.80</b>	<b>6,908,324.20</b>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5,527,305.00	65.77	276,365.25	5,250,939.75
一至二年	30	1,643,618.00	19.56	493,085.40	1,150,532.60
二至三年	50	1,229,505.00	14.63	614,752.50	614,752.50
三年以上	100	2,940.00	0.04	2,940.00	
<b>合计</b>		<b>8,403,368.00</b>	<b>100.00</b>	<b>1,387,143.15</b>	<b>7,016,224.85</b>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末减少637,287.00元，减少比例为7.58%，同期营业收入增长1,951,284.95元。

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减少主要原因2013年回款情况改善以及对历年应收账款清理所致。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郑州铁路局、成都铁路局、兰州铁路局、武汉铁路局、广州铁路集团公司、渝利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等，客户信用和资金状况良好。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更加强了对应收款项的管理，对款项的收回进行严格监督。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2012年和2013年对应收账款分别计提了120,050.00元和420,613.65元的坏账准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都在一年以内，客户的整体资信状况较好，公司按相应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总体上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较低水平。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渝利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款	1,445,400.00	18.61	一年以内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款	1,166,900.00	15.03	一年以内
中国铁路物资广州有限公司	业务款	754,070.00	9.71	一年以内
武汉铁路局	业务款	690,000.00	8.88	一年以内
兰州铁路局	业务款	512,600.00	6.60	一年以内
<b>合计</b>		<b>4,568,970.00</b>	<b>58.83</b>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乌鲁木齐瑞通达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款	1,076,000.00	12.80	二至三年
郑州铁路局	业务款	835,000.00	9.94	一年以内
成都铁路局	业务款	544,500.00	6.48	一年以内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业务款	534,998.00	6.37	一至二年
兰州铁路局	业务款	508,500.00	6.05	一年以内
<b>合计</b>		<b>3,498,998.00</b>	<b>41.64</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无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 3、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151,500.00	71.39	7,575.00	143,925.00
一至二年	30	37,500.00	17.67	11,250.00	26,250.00
二至三年	50	20,000.00	9.43	10,000.00	10,000.00
三年以上	100	3,200.00		3,200.00	1.51
<b>合计</b>		<b>212,200.00</b>	<b>100.00</b>	<b>32,025.00</b>	<b>180,175.00</b>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一年以内	5	2,005,400.00	32.81	2,270.00	2,003,130.00
一至二年	30	4,102,272.80	67.13	10,830.00	4,091,442.80
二至三年	50	3,700.00	0.06	1,850.00	1,850.00
<b>合计</b>		<b>6,111,372.80</b>	<b>100.00</b>	<b>14,950.00</b>	<b>6,096,422.80</b>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归集公司员工出差及办理公司事务的备用金、项目质保金以及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往来借款。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6,111,372.80元和212,200.00元，同比2012年减少96.53%，主要原因系公司股份制改造后，加强了关联方交易的管理，公司对历年发生的关联方交易进行了清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所有股东借款均已清理完毕。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龄大部分为一年以内，公司至今没有发生坏账，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因员工离职而核销备用金的情况，亦无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谭清光	借款	50,000.00	23.56	一年以内
罗光兴	押金	40,000.00	18.85	一年以内
官骏	备用金	38,000.00	17.91	一年以内
兰州铁路局	代扣款项	28,000.00	13.20	一至二年
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代扣款项	15,000.00	7.07	一年以内
<b>合计</b>		<b>171,000.00</b>	<b>80.59</b>	

(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黄灵	借款	1,970,564.00	32.24	一至二年
余曦明	借款	1,900,248.80	31.09	一至二年
马晓霞	借款	1,570,000.00	25.69	一至二年
周峰	借款	585,360.00	9.58	一至二年
兰州铁路局	质保金	23,400.00	0.38	一年以内
<b>合计</b>		<b>6,049,572.80</b>	<b>98.98</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无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 4、预付款项

(1) 最近两年的预付账款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792,202.40	72.65
一至二年	109,231.12	10.02
二至三年	59,708.00	5.48
三年以上	129,245.00	11.85
合计	<b>1,090,386.52</b>	<b>100.00</b>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3,599,224.86	94.38
一至二年	85,141.90	2.23
二至三年	129,245.00	3.39
三年以上		
合计	<b>3,813,611.76</b>	<b>100.00</b>

公司预付账款基本为预付的货款和经营开支。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较大的原因系公司预付给成都青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的一笔 280 万元的购房款。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成都市羿之锴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400,000.00	一年以内
成都广海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29,245.00	三年以上
重庆会凌电子新技术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01,625.00	一年以内
成都卓一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83,526.50	一至三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无线电协会	预付服务款	53,100.00	一年以内
合计		<b>767,496.50</b>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成都青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购房款	2,800,000.00	一年以内
广州市美星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预付装修款	600,000.00	一年以内
成都广海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29,245.00	二至三年
成都市卓一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83,526.50	一年以内、一至二年
成都华通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32,288.14	一年以内
<b>合计</b>		<b>3,645,059.64</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无中预付关联方款项。

## 5、存货

(1) 最近两年的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022,657.50	1,040,392.60
产成品	522,294.30	
<b>合计</b>	<b>1,544,951.80</b>	<b>1,040,392.60</b>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和产成品，公司存货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 6、固定资产

(1) 最近两年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b>952,874.16</b>	<b>6,015,969.00</b>		<b>6,968,843.1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000,000.00		6,000,000.00
办公设备	223,669.04			223,669.04
运输设备	653,265.00			653,265.00
电子设备	75,940.12	15,969.00		91,909.12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b>568,275.80</b>	<b>413,059.87</b>		<b>981,335.67</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1,250.00		261,250.00
办公设备	105,085.69	39,888.60		144,974.29
运输设备	409,075.51	97,194.48		506,269.99
电子设备	54,114.60	14,726.79		68,841.39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三、账面净值合计	<b>384,598.36</b>			<b>5,987,507.49</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38,750.00
办公设备	118,583.35			78,694.75
运输设备	244,189.49			146,995.01
电子设备	21,825.52			23,067.7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b>384,598.36</b>			<b>5,987,507.49</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5,738,750.00
办公设备	118,583.35			78,694.75
运输设备	244,189.49			146,995.01
电子设备	21,825.52			23,067.73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4) 公司所购房屋未办理权属证明，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四、公司独立性情况”之“(一) 资产完整情况”。

#### 7、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之“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最近两年的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如下：

2013年度				
项目内容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金额
坏账损失	1,402,093.15	437,688.65	950,000.00	889,781.80
2012年度				
项目内容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金额
坏账损失	1,271,615.65	130,477.50		1,402,093.15

2013年资产减值准备减少系核销坏账9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3年12月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照依法合规、规

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对于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工作。通过清理，公司拟对乌鲁木齐瑞通达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1 笔 95 万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该笔款项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向乌鲁木齐瑞通达网络发展有限公司销售移频整机测试台、轨道电路故障数字智能诊断仪、移频在线综合测试仪、轨道电路绝缘测量表和 25HZ 相敏轨道电路测量表等产品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款项账龄已超过 3 年。

由于乌鲁木齐瑞通达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已下落不明，且无法与原负责人取得联系，公司无法通过与对方进行协商、法律诉讼等方式回收款项，也无法取得对方注销文件，因此公司认为该款项基本已无法收回应予核销。公司拟进行的坏账核销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上述事项已经过公司股东会临时决议批准。核销后公司财务将建立已核销应收账款的备查账，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 （五）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短期借款

最近两年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b>合计</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之“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2、应付账款

（1）最近两年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21,024.00	1,914,996.29
一至二年	148,966.95	786,080.32
二至三年	435,935.00	1,988,811.00
三年以上	221,423.00	439,051.00
<b>合计</b>	<b>1,727,348.95</b>	<b>5,128,938.61</b>

最近两年，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购买硬件设备和电子元器件等材料的采购款。公司 2012 年应付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系 2012 年下半年购买新办工厂房导致

经营资金紧缺，故公司与长期合作供应商协商延期付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已大幅下降。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浩亮科技有限公司	447,367.56	一年以内	25.90
成都川高电子有限公司	196,508.00	三年以上	11.38
成都中仪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76,490.00	二至三年	10.22
成都鑫慧川科技有限公司	133,910.00	一年以内	7.75
成都贝誉科技有限公司	101,600.00	一至三年	5.88
<b>合计</b>	<b>1,055,875.56</b>		<b>61.13</b>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金牛区金蓉商贸部	2,382,006.00	一至三年	46.44
四川天娇鑫蓉商贸有限公司	566,567.80	一至二年	11.05
成都羿之锴科技有限公司	435,713.00	一年以内	8.50
昆明宇创科技有限公司	211,543.00	三年以上	4.12
成都川高电子有限公司	196,508.00	一至三年	3.83
<b>合计</b>	<b>3,792,337.80</b>		<b>73.94</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3、预收款项

(1) 最近两年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06,000.00	546,776.00
一至二年	58,176.00	
二至三年		169,324.00
三年以上	49,324.00	
<b>合计</b>	<b>413,500.00</b>	<b>716,100.00</b>

最近两年，公司预收账款均为客户预付的业务款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52,400.00	一年以内	61.04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500.00	一至三年	26.00
<b>合计</b>	<b>359,900.00</b>		<b>87.04</b>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藏铁路公司	483,600.00	一年以内	67.53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07,500.00	一至三年	15.01
成都平立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	二至三年	10.89
<b>合计</b>	<b>669,100.00</b>		<b>93.43</b>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4、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26,314.26	6,743.93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25,000.00
三年以上	25,000.00	
<b>合计</b>	<b>851,314.26</b>	<b>31,743.93</b>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员工业务暂垫款、外部保证金以及尚未支付的购房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青创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一年以内	93.97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乌鲁木齐中联机车配件公司	25,000.00	二至三年	78.76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5、应付职工薪酬

最近两年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0,401.87	850,401.87	
二、职工福利费		32,040.00	32,040.00	
三、社会保险费		263,076.67	263,076.6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3,572.65	53,572.6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86,464.32	186,464.32	
3、失业保险费		16,261.08	16,261.08	
4、工伤保险费		3,394.41	3,394.41	
5、生育保险费		3,384.21	3,384.21	
四、住房公积金		13,632.00	13,6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00.00		3,600.00	
<b>合计</b>	<b>3,600.00</b>	<b>1,159,150.54</b>	<b>1,162,750.54</b>	

## 6、应交税费

最近两年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22,974.47	193,801.35
企业所得税	198,348.96	187,498.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34.12	13,566.10
教育费附加	5,757.48	5,814.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38.32	3,876.03
价调基金		3,655.53
<b>合计</b>	<b>444,353.35</b>	<b>408,211.15</b>

## （六）股东权益情况

最近两年的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或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28,917.46	75,532.61
未分配利润	1,160,257.03	679,793.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89,174.49	10,755,326.0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89,174.49</b>	<b>10,755,326.03</b>

股东权益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和资产重组情况”。

##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2、关联方关系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黄灵	2,486,250	24.8625	一致行动人、董事长
2	余曦明	2,138,750	21.3875	一致行动人、董事
3	马晓霞	1,625,000	16.25	一致行动人、监事会主席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周峰	1,150,000	11.50	公司股东、董事
2	伍安国	750,000	7.50	公司股东
3	袁友茂	750,000	7.50	公司股东、董事
4	武清海	750,000	7.50	公司股东、监事
5	余开勇	100,000	1.00	公司股东
6	余鹏	100,000	1.00	公司股东
7	张勇	100,000	1.00	公司股东
8	吴超	50,000	0.50	公司股东
9	雷泽宽			公司董事
10	宋小均			公司监事
11	叶秀清			公司监事
12	马骥			公司财务负责人
13	青羊铁通物资站			公司股东黄灵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上述一致行动人、自然人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关联方。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 1、偶发性关联方交易

##### (1) 关联方采购

最近两年发生的关联方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青羊铁通物资站	采购原材料	市场公允价值	276,800.00	6.46		
<b>合计</b>			<b>276,800.00</b>	<b>6.46</b>		

##### ①产生关联方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 2013 年 7 月曾自股东黄灵设立的个体工商户青羊区物资供应站采购一批电子元器件，合计金额 276,8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采购原材料已入库并使用。上述业务金额较小，占公司当年采购比例仅 6.46%。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存在长期合作的供应商，上述与股东之间的交易并不存在必要性和持续性。公司改制之后，为了避免产生关联方利益输送情况和同业竞争，股东黄灵已将其设立的个体工商户青羊铁通物资站注销。

## ②关联交易的定价

公司自股东青羊区物资供应站采购原材料价格与市场同类产品其他供应商价格基本一致，采用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结算。

上述交易价格定价公允，按公司规定履行了必要程序，且金额及占比较小，因此上述关联采购行为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未损坏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方类型	拆借类型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约定利率
黄灵	一致行动人、董事长	拆出资金	2,245,564.0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2013 年 10 月 9 日	无
余曦明	一致行动人、董事	拆出资金	2,160,000.0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2013 年 10 月 9 日	无
马晓霞	一致行动人、监事会主席	拆出资金	1,570,000.0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2013 年 10 月 9 日	无
周峰	公司股东、董事	拆出资金	630,000.00	2011 年 10 月 10 日	2013 年 10 月 9 日	无

公司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六、公司最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公司成立至 2012 年末，存在大量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主要为公司股东对公司资金的拆借情况。这些关联方交易均发生在公司有限责任公司阶段，这些交易影响了公司的正常营运，并非必要的关联方交易。

产生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治理不规范，《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没有特别规定。

公司改制之后，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



决策管理落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规范，起草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和实施。

同时，截至 2013 年 9 月 25 日，股东已全部偿还公司借款。

### (3)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发生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共同担保方	担保性质
光大灵曦	200 万元	2013.12.12	2016.12.12	黄灵	保证担保
				余曦明	保证担保
				马晓霞及其配偶	保证担保
				周峰及其配偶	保证担保

根据成都技术转移（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与公司签订的编号 W200101131212641 的《委托贷款委托合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接受根据成都技术转移（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200 万元，贷款期间自 2013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止，贷款利率为 9.00%。具体担保条件，详见本说明书第二章“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最近两年发生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该项目的比例（%）	金额	占该项目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	黄灵			1,970,564.00	32.24
其他应收款	余曦明			1,900,248.80	31.09
其他应收款	马晓霞			1,570,000.00	25.69
其他应收款	周峰			585,360.00	9.58
其他应付款	余曦明	18,852.01	2.21		
其他应付款	黄灵	2,536.00	0.3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往来余额均为股东业务暂垫款项。

###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关联方交易未履行股东会决议审批程序，

原因是有限公司治理不规范,《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关联方交易的决策没有特别规定。实践中有限公司在发生上述事项时仅根据事项的重要程度来进行决策,管理层对重大事项一般通过口头的方式决定。

改制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公司在上述管理制度中拟定有关重大事项决策条款的过程中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能够保证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保障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期后事项

201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名称为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专审字(2014)01270001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本公司净资产为1,128.92万元,将净资产中1,000万元折为本公司的总股本,其余净资产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第01270002号验资报告并于2014年2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二) 或有事项

成都铁路通信仪器仪表厂于2013年4月12日向成都市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侵权纠纷处理请求书,主张该公司生产的GDDC-26048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侵犯了其拥有的智能轨道电路参数测试盘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0820062273.9),要求本公司停止侵权、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本公司收到成都市知识产权局的答辩通知之后立即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对请求人的系争专利权提出了无效宣告请求,理由是请求人的系争专利权权利要求缺少必要技术特征并且不具有创造性,所以不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2013年5月8日专利复审委员会已经受理了股份公司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因

此成都市知识产权局对于上述专利侵权纠纷行政处理案件已经中止处理，依法将于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案件形成最终生效结果之后再行处理。

### （三）重大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1月14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4）第010号”《资产评估报告》。

此次评估目的为公司整体股份制改造。评估对象为公司的净资产，涉及的范围为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评估师在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后，采用了资产基础法作为主要评估方法。评估前审定净资产为1,128.92万元，评估价值为1,187.46万元，差异为58.54万元，增值率5.19%，差异金额较小。

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的评估值主要增值原因为：

1、流动资产增值39.46万元，主要系存货增值，光大灵曦公司产成品账面价值仅反映企业账面成本，而基准日现行市场价格大于账面生产成本，故引起存货评估增值。

2、非流动资产增值19.08万元，主要增值原因如下：

固定资产增值19.08万元；其中，设备类评估增值19.08万元，设备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企业财务折旧年限短于委估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引起评估增值。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和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值时，可以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 (二) 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公开转让后，公司将维持目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 九、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需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其他企业。

## 十、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自我评估

### （一）公司对铁路行业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受铁路行业设备建设投资规模和速度的影响较大，对铁路行业的依赖性较强。根据原铁道部颁布的《铁路“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内国家铁路建设仍将处于高速发展期，到 2015 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 12 万公里左右。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对铁路行业依赖性较强，因此如果未来国家铁路建设规划出现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积极了解铁路行业发展情况的同时，积极运用现有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系统的技术，努力进入城市轨道交通以及其他新的检测领域，增加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降低公司对铁路行业依赖导致对生产经营造成可能的不利影响。

### （二）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行业作为铁路保障行车安全、提高调度效率的研究领域之一，在“7·23”甬温特大动车事故后，国家对铁路通信信号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提出了严格要求，同时也提升了通信信号检测测试工作的重要性。公司所处行业尚处于起步阶段，行业的政策制度和产品的技术标准正处在逐步建立、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在一定特殊时期内可能会出现政策的变化，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积极与政府政策制定部门保持良好沟通，及时了解铁路通信信号行业政策动向，根据国家的有关政策及时调整，提前做好业务布局。另一方面，公司努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销售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以降低公司业绩对政策变化的敏感性。

### （三）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作为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储

备与创新一直是公司不断发展的基础。公司积极参与由铁路总公司发起的电务检测维护技术—通信监测维护技术研究课题,同时也在其他多项研发项目上投入了大量资金和人力,但从技术研发到最终形成适销产品过程中将可能遇到技术研发进度缓慢、技术失密以及技术成果转化不力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上面临投入较大、可能难以实现产业化等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在新技术研发上专注于铁路通信信号检测测试这一细分领域,始终保持该领域技术上的领先地位。公司结合现有经营情况,对未来新研发项目的资金和技术投入进行合理规划,使公司在不断创新的同时,也能够持续、健康地经营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在现有的成熟产品基础上,采用以销定产的定制产品生产组织模式,满足客户对个性化产品的需求,以降低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 **(四) 公司房屋权属瑕疵及潜在纠纷风险**

公司目前的办公及生产场所位于成都市天宇路2号6栋1、2、3号房。根据公司2012年6月1日与青创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合同》,公司自青创公司处购买前述房屋,公司支付全额房款后,青创公司应协助公司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由该合同引起的纠纷应向成都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支付房屋价款520万元。由于转让方青创公司私自改变国有土地使用权性质,在工业用地性质土地上修建酒店,目前相关土地上的房屋均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鉴于前期购买业主已出现无法办理产权过户手续情况,公司援引不安抗辩权,尚未支付最后一期80万元合同价款。目前青创公司正在与政府主管部门进行沟通解决此事。

在公司房屋办理过户之前,公司对该房屋的权属存在瑕疵,《资产转让合同》双方基于该合同的履行存在潜在的仲裁纠纷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灵、余曦明、马晓霞出具承诺,如因公司房屋权属瑕疵导致公司搬迁的,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由其承担。

#### **(五) 专利纠纷的风险**

成都铁路通信仪器仪表厂于2013年4月12日向成都市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侵权纠纷处理请求书,主张公司生产的GDDC-26/48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侵犯了

其拥有的智能轨道电路参数测试盘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0820062273.9），要求公司停止侵权、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

2013年5月8日，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委员会针对智能轨道电路参数测试盘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0820062273.9）提出了无效宣告请求。

2013年5月14日，成都市知识产权局出具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中止处理通知书》，由公司提起的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已被专利复审委员会受理，成都市知识产权局决定自2013年5月14日起中止对该案的处理。

本起专利纠纷涉及的公司 GDDC-26/48 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产品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产量分别为 11 只和 40 只，销量分别为 27 只和 34 只，销售额分别为 112,276.35 元和 178,481.33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0% 和 1.79%，毛利率分别为 27.94% 和 29.46%。

虽然上述专利纠纷涉及的公司 GDDC-26/48 型在线式轨道测试盘产品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上述专利纠纷处于持续状态，如公司无效宣告的请求被驳回，将对公司所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

#### （六）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但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

2014年1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企业采购与应付款管理规定》、《存货管理制度》、《产品质量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至此，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健全与完善。

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 （七）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公司于2012年11月28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251000146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减按15%征收，有效期为三年。

如果上述增值税和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利润及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开发高端业务等手段增加市场份额和业务利润，降低公司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依赖。

#### （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铁路局和大型企业等，其办理商品采购结算周期较长，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大。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6,908,324.20元，占流动资产、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6.03%、41.30%和61.19%。虽然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85.21%，且欠款客户大多经济实力较强，商业信誉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是较高的应收账款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限制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此外，若上述欠款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公司将出现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根据所处行业特点、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帐损失实际发生情况，公司制订了适当的坏账计提政策并提取了相应的坏帐准备以降低坏账风险。



同时，公司重视并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建立了客户信用管理体系，针对不同客户采取了相应的销售政策，并定期对欠款客户进行催收和清理。另外，公司加强对销售部门的考核，将销售回款情况作为该部门和人员的主要考核指标之一，以此提高应收账款回收效率。

#### **（九）专利被执行质押权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与成都技术转移（集团）公司（下称“贷款委托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下称“受托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由贷款委托人通过受托银行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200 万元人民币。该笔贷款由公司以自有的四项实用新型专利权提供质押担保。

2012 年度、2013 年度四项质押专利所涉及的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5,976,981.33 元、4,913,727.36 元，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53%、49.28%，若借款到期公司不能及时偿还或者采取银行认同的其他债权保障措施，银行将有权按照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质押专利进行处置，届时将对公司业务和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由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保障偿还到期借款。公司 2012 年、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270 万元、290 万元，在可预计的未来公司经营活动不会重大变动，预计将有足够现金用于偿还到期借款。

同时，借款保证人有足够的资产实力，在公司无力还款时能用其所拥有的资产保证及时归还到期借款。

### 第五章 挂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黄 灵 黄灵

余曦明 余曦明

周 峰 周峰

袁友茂 袁友茂

雷泽宽 雷泽宽

全体监事签名：

马晓霞 马晓霞

武清海 武清海

宋小均 宋小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余曦明 余曦明

(总经理)

周 峰 周峰

(副总经理)

袁友茂 袁友茂

(技术总监)

叶秀清 叶秀清

(董事会秘书)

马 骥 马骥

(财务负责人)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8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许刚

项目负责人：

周培

项目小组成员：

李树郁

杨娇

周建新

狄旻

2014年7月28日

###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机构负责人：

顾仁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娟

杨海峰

2014年7月28日

####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上海序伦律师事务所（盖章）



机构负责人：

张琳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Lin in black ink.

经办律师：

李华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Huaxi in black ink.

包希阳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Bao Xiayang in black ink.

2014年7月28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机构负责人

季珉 季珉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徐建福 徐建福 朱云 朱云

2014年7月28日

## 第六章 附件和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